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提档升级改造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高邮市菱塘回族乡政府

装饰施工图设计文件
DESIGN DOCUMENT OF DECORATION CONSTRUCTION DRAWING

设计证书甲级编号:A132004682

版本号:A版

法人代表：吴 荣
总 经 理：吴 荣
总工程师：缪小春
总建筑师：华 华
项目负责：吴金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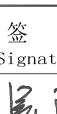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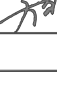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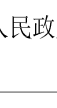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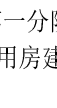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 12

图纸目录 (一)

编号	图号	图纸内容	修正					图幅	备注
000	封面							A1	
001	目录-001	图纸目录						A1	
002	说明-001	施工图设计说明（一）						A1	
003	说明-002	施工图设计说明（二）						A1	
004	说明-003	施工图设计说明（三）						A1	
005	说明-004	施工图设计说明（四）						A1	
006	说明-005	主要装饰材料终饰范例表（一）						A1	
007	通节-001	通用节点（1）						A1	
008	通节-002	通用节点（2）						A1	
009	门表-001	门表（一）						A1	
010	无障碍-001	无障碍设计专篇（一）						A1	
011	无障碍-002	无障碍设计专篇（二）						A1	
012	1~2F-P01	一层、二层原始平面图						A1	
013	1~2F-P02	一层、二层新建墙体尺寸图						A1	
014	1~2F-P03	一层、二层平面布置图						A1	
015	1~2F-P04	一层、二层天花布置图						A1	
016	1~2F-P05	一层、二层灯具定位图						A1	
017	1~2F-P06	一层、二层地面布置图						A1	
018	1~2F-P07	一层、二层立面索引图						A1	
019	3~4F-P01	三层、四层原始平面图						A1	
020	3~4F-P02	三层、四层新建墙体尺寸图						A1	
021	3~4F-P03	三层、四层平面布置图						A1	
022	3~4F-P04	三层、四层天花布置图						A1	
023	3~4F-P05	三层、四层灯具定位图						A1	
024	3~4F-P06	三层、四层地面布置图						A1	
025	3~4F-P07	三层、四层立面索引图						A1	
026	EL-01	立面图（一）						A1	
027	SR-P-02	科研办公室平面布置图、完成面尺寸图、顶面布置图						A1	
		科研办公室灯具定位图、地坪布置图、立面索引图						A1	
修正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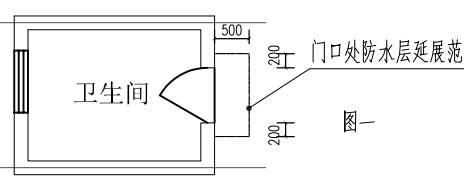
[illegibl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专项设计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审查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TI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图纸目录（一）				
设计编号 Job No.		日期 Date	2025.12		
图样编号 Drawing No.	目录-001	版本 Version	A		
未加蓋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施工图设计说明（一）

1	工程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建筑工程名称：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建筑地点：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富菱路21号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1.1.2	建筑面积：约1277.44m ² ；
	建筑总层数：地上4层；建筑高度：14.95m；
1.2	装饰建筑面积：约1277.44m ² ；
	建筑装饰装修设计的范围：地上4层；；
	装饰设计主要内容（使用功能要求）：办公。
1.3	本工程的结构形式：框架结构；耐火等级：地上二级。
2	设计依据
2.1	基础资料
2.1.1	原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建筑、结构、电气等专业）；
2.1.2	其他：无；
2.2	本工程设计施工图依据现行国家标准与规范：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 55031-2022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版）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
	《江苏省建筑防水工程技术规程》DGJ32/TJ212-2016
	《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3-2012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2021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15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房屋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制图标准》JGJ/T 244-2011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55016-2021
	《江苏省绿色建筑设计标准》DGJ32/J173-2014
	《建筑室内防水工程技术规程》JGJ113-2009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2021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 67-2019
	其他国家及地方现行装饰装修设计、施工规范
	注：若图纸中出现跟上述技术规范相违背的地方，须以上述国家规范的最新版本为准。
2.3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分类：本工程为Ⅱ类民用建筑工程。
2.3.1	Ⅰ类民用建筑工程：住宅、医院病房、老年建筑、幼儿园、学校、教室等建筑工程；
2.3.2	Ⅱ类民用建筑工程：旅店、办公楼、文化娱乐所、书店、图书馆、展览馆、体育馆、商场、公共交通等候室、医院候诊室、饭店、理发店等民用建筑工程。
2.4	除本设计有特殊要求规定外，其他各种工艺、材料均按国家规定的最高标准。
	国家或行业有关的设计规范、标准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未提及的，参照国家或行业的相关设计规范、标准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执行；地方性规范、标准参照本工程所在的地区颁布的地方性规范、标准。
	注：国家强制性条文和相关规范、规定在不断修改、更新，设计和施工一定要按最新版执行。若图纸中出现跟上述技术规范相违背的地方，须以上级国家规范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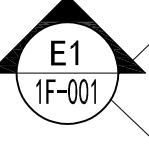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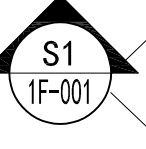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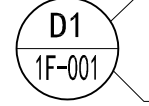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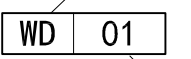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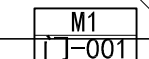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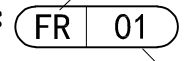
2.5	建筑楼地面防滑应符合《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JGJ / T 331-2014相关规定。	
2.5.1	室外及室内潮湿地面工程防滑性能要求：	
	工程部位	防滑等级
	坡道、无障碍步道等	Aw (BPN≥80)
	楼梯踏步等	
	公交、地铁站台等	
	建筑出口平台	Bw
	人行道、步行街、室外广场、停车场等	(60≤BPN<80)
	人行道支干道、小区道路、绿地道路及室内潮湿地面	Cw
	(潮湿肉食部、菜市场、餐饮操作间、潮湿生产车间等)(45≤BPN<60)	
	建筑出口平台	Dw (45<BPN)
	注：Aw、Bw、Cw、Dw分别表示潮湿地面防滑安全程度为：高级、中高级、中级、低级。	
	室内干态地面工程防滑性能要求：	
	工程部位	防滑等级
	站台、踏步及防滑坡道等	Ad (COF≥0.7)
	室内游泳池、厕所室、建筑出入口等	Bd
		(0.6≤COF<0.7)
	大厅、候机厅、候车厅、走廊、餐厅、通道、生产车间、	Cd
	电梯廊、门厅、室内平面防滑地面等(含工业、商业建筑)	0.5≤COF<0.6)
	室内普通地面	Dd (0.5<COF)
	注：Ad、Bd、Cd、Dd分别表示干态地面防滑安全程度为：高级、中高级、中级、低级。	
3	建筑内部装饰装修防火设计	
3.1	主要设计依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版）；《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3.2	本工程装修设计遵循原建筑设计的防火分区、防烟分区、人员疏散等各项防火措施：	
3.2.1	消火栓、喷淋、烟感、防火门等位置，除注明外以建筑蓝图为准；	
3.2.2	室内装饰应不得改变原消防设计（包括疏散走道、防火分区、水电暖通专业消防部分）如有改动，需经原建筑设计单位审核；消防栓不应被装饰物遮蔽，消火栓箱门四周的装修材料颜色应与消火栓箱门的颜色有明显区别或在消火栓箱门表面设置发光标志；	
3.2.3	室内装饰不得改变原建筑消防设计，由于现场各工种、各专业施工实际情况，空间尺寸或需重新分隔等因素，原部分消防设施点位需作微调，要以满足消防安全为原则，微调变动部分须提交原建筑消防设计院（单位）备案、审核 确认后方可施工。	
3.3	建筑内部各部位装修材料的燃烧等级见“主要装饰材料装饰范例表”；	
3.4	本工程在每一防火分区均应布有消防喷淋、温感、烟感、安全疏散标志等消防设施(建筑类别为高层的建筑)，所有基层木材均应满足防火要求，表面三度防火涂料，防火涂料产品符合消防部门验收要求；	
3.5	玻璃幕墙与每层楼板、隔墙处的缝隙采用(A级)不燃材料严密填充（声学要求除外）；	
3.6	所有的建筑变形缝内均采用(A级)不燃材料严密填充；	
3.7	所有建筑墙面上开洞、开孔后均采用(A级)不燃材料严密填充；	
3.8	当照明灯具开关插座等电气设施高温部位靠近木制品或其他非A级燃烧性能材料时，应采取隔热、散热等防火保护措施；灯饰使用材料的防火等级不应低于B1级；	
3.9	地面如采用地毯、木地板，必须经防火处理，达B1级，墙面木饰面基层应选用防火等级为B1级或以上的阻燃板材，墙面织物硬包采用不低于B1级装饰材料，顶面应选用A级装饰材料。	
3.10	防火处理：	
3.10.1	所有基层木材均应满足防火要求，涂上规范要求涂刷的遍数、本地消防大队同意使用的防火涂料；	
3.10.2	承建商要在实际施工前呈送防火涂料给筹建处批准后方可开始涂刷；	
	注：若图纸中出现与相应规范相违背的地方，须以国家或行业有关的设计规范、标准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为准。	

4	无障碍设计			
4.1	本工程执行现行国家标准《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2021)中的相关规定;			
4.2	室内走道的坡道坡度满足小于等于1:12,宽度大于等于1.2m的要求; 坡道的坡面平整,不光滑;使用不同材料铺装的地面相互取平,如有高差时不大于15mm,并以斜面过渡;			
4.3	乘轮椅者开启的门扇采用自动门、推拉门、平开门、低弹力弹簧门,安装视线观察玻璃、横执把手和关门拉手;			
4.4	无障碍厕位、专用卫生间的设计应符合《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2021)中的要求;			
4.5	主门厅入口至电梯入口、总服务台、无障碍卫生间等处设有行进盲道以及无障碍标识牌;			
4.6	电梯轿厢与候梯厅无障碍设计应符合《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2021)中的要求;			
	注:若图纸中出现与相应规范相违背的地方,须以国家或行业有关的设计规范、标准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为准。			
5	内部装修防水设计(室内防水做法详见用料做法表)			
5.1	本工程防水设计执行现行国家标准《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55030-2022,工程防水类别甲类,工程防水使用环境类别II类,室内工程防水设计工作年限不应低于25年。			
	室内楼防水做法			
	工程类型	防水等级		
	室内防水	一级	防水做法(厨房、卫生间等有防水需求房间)	
			室内楼地面	室内墙面
			防水卷材 防水涂料 水泥基防水材料	不少于1道
	不少于2道,防水涂料或防水卷材不少于1道			
5.2	下列部位应有防水防潮要求:			
5.2.1	楼地面:建筑内的厕所(卫生间)、浴室、公共厨房、垃圾间等场所的楼、地面,开敞式外廊、阳台、有配水点的封闭阳台的楼面应设防水层;			
5.2.2	墙面:有防潮要求的室内墙面迎水面应设防潮层,有防水要求的室内墙面迎水面应设防水措施;有配水点的墙面应采取防水措施;			
5.2.3	顶棚:潮湿空间的顶棚应设置防潮层或采用防潮材料。			
5.3	有防水要求的楼地面应设排水坡,并应坡向地漏或排水设施,排水坡度不应小于1.0%。			
5.4	淋浴区墙面防水层翻起高度不应小于2000mm,且不低于淋浴喷淋口高度,盥洗池盆等用水处墙面防水层翻起高度不应小于1200mm,墙面其他部位泛水翻起高度不应小于250mm,与墙面防水层连接。轻质隔墙至板底应做全防水墙面。			
5.5	卫生间、厨房的墙面等潮湿空间的顶棚设置防潮层,做法见用料做法表			
5.6	卫生间、厨房前门门口采取阻止积水外溢的措施,增设防水层且门向外延伸500mm宽,门左右两侧延伸200mm,如示意图一。			
				
5.7	室内工程的防水构造:地漏的管道根部应采取密封防水措施;穿过楼板或墙体的管道套管与管道间应采用防水密封材料;			
	室内需进行防水设防的区域不应跨越变形缝等可能出现较大变形的部位。			
	墙面面层与防水层粘结牢固。临战转换应能保证防水层完整,出现损坏应修补。			
5.8	水景的防水处理和水循环系统由专业公司处理;			
5.9	电梯门口做10~20mm的反坡。			
5.10	防水涂料和防水层施工工艺,如承建商有更优方案,可报请业主或监理调整确认。			
6	安全防护			
6.1	玻璃安全:本工程有关玻璃的相关安全防护要求,需满足本说明门窗工程中6.4节的相关要求。			
6.2	地面防滑:执行《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JGJ/T331,各部位防滑性能要求及做法详见用料做法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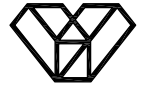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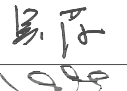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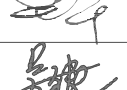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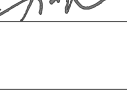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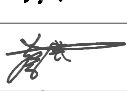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 A132004682 有效期至: 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TI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施工图设计说明 (一)		
设计编号 Job No.		日期 Date	2025.12
图框编号 Drawing No.	说明-001	版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施工图设计说明（二）

6.3	防护栏杆				
	安全及设施标准：楼梯栏杆、栏板、临空防护栏杆的具体要求详见				
	《建筑防护栏杆技术标准》JGJ/T470-2019和国标图集《22J403-1楼梯 栏杆 栏板（一）》				
	防护栏杆的材料、间距、连接固定和耐久性控制应符合《住宅工程质量通病控制标准》				
	第9.5条规定。				
	栏杆高度、栏杆间距、安装位置必须符合设计要求。护栏安装必须牢固。				
6.4	栏杆荷载:建筑顶部水平荷载不应小于 ☐ 1.0kN/m, ☒ 1.5kN/m				
	设置部位	栏杆荷载取值要求 水平荷载 竖向荷载	扶手设计要求	栏杆杆件的要求	其他
	住宅防护栏杆	1.0kN/m 1.5kN/m	扶手应连续且易于抓握	栏杆的水平荷载与竖向荷载应分别考虑;如设垂直杆件杆件间净空≤110	防护栏杆最薄弱处承受的最小水平推力不小于1.5kN/m。
	中小学防护栏杆（宿舍）	1.5kN/m 1.5kN/m			
	人流集中场所防护栏杆	1.0kN/m 1.5kN/m			
	其他防护栏杆	1.0kN/m 1.5kN/m			
6.5	金属栏杆型材壁厚应符合以下要求:				
6.5.1	不锈钢:不锈钢管立柱的壁厚不应小于2.0mm,不锈钢单板立柱的厚度不应小于8.0mm,				
	不锈钢双板立柱的厚度不应小于6.0mm,不锈钢管扶手的壁厚不应小于1.5mm;				
	栏杆长度大于4米时,主要受力杆件壁厚都应2.0mm。				
6.5.2	镀锌钢管:镀锌钢管立柱的壁厚不应小于3.5mm,镀锌钢板立柱的厚度不应小于8.0mm,				
	镀锌钢双板立柱的厚度不应小于6.0mm,镀锌钢管扶手的壁厚不应小于2.0mm;				
6.5.3	铝合金:铝合金管立柱的壁厚不应小于3.0mm,铝合金单板立柱的厚度不应小于10.0mm,				
	铝合金双板立柱的厚度不应小于8.0mm,铝合金管扶手的壁厚不应小于2.0mm。				
	本工程栏杆选用22J403-1的仅为参考样式,壁厚和荷载要求均按以上说明,				
	厂家需满足上述要求设计、检测、安装。				
6.6	玻璃栏杆:				
6.6.1	玻璃栏杆设置执行《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15				
6.6.2	住宅室内,没有立柱和扶手的栏板玻璃作为镶嵌面板安装在护栏系统中的应满足JGJ113-2015				
6.6.3	住宅室内,栏板玻璃固定在结构上且承受人体荷载系统的,当栏板玻璃最低点离一侧地面高度				
	不大于5m时,应使用厚度不于16.76mm钢化夹层玻璃,大于5m时,不得采用此类护栏系统。				
6.6.4	阳台不承受水平荷载的玻璃栏杆,除图中注明外样式参见见22J403-1  ,				
	8+0.76+8钢化夹胶玻璃,且应满足《住宅工程质量通病控制标准》第9.5.1条规定:				
	具有一定的抗冲击性能,且在临空栏杆玻璃安装前,应做抗冲击性能试验。				
6.7	防护栏杆的设置要求及做法				
6.7.1	外窗窗台距楼地面的净高低于900时(除窗外为阳台或平台外)均设防护栏杆,				
	净高(从可踏面起算)为900。(无可踏面时,防护栏杆净高从楼面完成面或飘窗窗台完成面算起)。				
	设置防护措施除图中注明外详见22J403-1  (型材参照镀锌钢管要求),高度为900mm。				
6.7.2	阳台栏杆(板)包括封闭阳台,建筑高度不低于1100mm(均从可踏面起算),				
	栏杆下部离楼地面高度不留空。				
6.7.3	室内回廊、内天井等临空处设置的防护栏杆,除图中注明外样式参见22J403-1  高度为1200。				
	(栏杆底部坎高100)。出地面风井开口,开口处设置的防护栏杆应全覆盖开口,				
	或至少有1.2m的防护高度。				
6.7.4	楼梯栏杆扶手从踏步前沿计净高900mm,楼梯水平段栏杆长度大于500时,其扶手高度为1200mm,				
	设100高砼坎,楼梯井宽度大于0.11m时,应采取防止儿童攀爬的措施。梯井应设防坠落网,				
	扶手加设防攀滑措施。靠墙扶手高度为900mm;室外楼梯栏杆扶手从踏步前沿计净高1200mm。				
	公共楼梯栏杆为锌钢组合栏杆,做法参见22J403-1  型				
	公共楼梯楼梯踏步防滑条详见22J403-1  				
6.7.5	上人屋面女儿墙(或临空处护栏或连廊护栏)净高为1200mm(栏杆底部坎高100)。				
6.7.6	中小学上人屋面、外廊、楼梯、平台、阳台等临空部位的防护栏杆净高不应低于1.2m				
	(宿舍阳台栏杆高1.2m)(栏杆底部坎高100)				
6.8	栏杆材料应选用具有良好耐候性能和耐火性能的材料,阳台、走道和屋顶遭受日晒雨淋的地方,不得				
	选用木材和易老化的复合型材等。				

6.9	所有栏杆采用不宜攀登的形式且垂直杆件的水平净距不大于110mm，如采用非垂直杆件时，必须采取防止攀爬的措施。				
6.10	栏杆主要受力杆件固定处必须与预埋钢板22J403-1-M5/5-19或通长预埋钢板焊接22J403-1-M8/5-19。栏杆立柱截面选用见22J403-1第5-20~5-24页。				
6.11	砌体栏杆压顶应设现浇钢筋混凝土压梁顶，并与主体结构和小立柱可靠连接。压梁高度不应小于120，宽度不小于砌体厚度，纵向钢筋不宜小于4 $\times$ 10。				
6.12	本工程选用江苏省建筑配件通用图集中所用107胶均改为901胶；				
7	节能设计				
	除设计有特殊要求规定外，本工程节能设计涉及的各种工艺、材料、施工要求均按国家规定的最高标准；参照工程所在地的地区颁布的地方性规范、标准。				
8	施工图的编号、标高说明				
8.1	立面索引  立面索引编号 索引指向的图纸编号 剖面索引  剖面索引编号 索引指向的图纸编号				
	大样索引  大样索引编号 索引指向的图纸编号 主材索引  主材代号 主材编号				
	门索引  门编号 索引指向的门表图纸编号 物料索引  物料代号 物料编号				
	坡度符号: i=2%  地面标高:  ±0.000 立面标高:  2.700				
8.2	设计标高				
8.2.1	一般无专门说明时，标高以米（m）为单位，其他尺寸以毫米（mm）为单位；				
8.2.2	各楼层标注的标高为地面装修完成面的高度。				
9	分项工程内容				
9.1	墙面工程				
9.1.1	本工程装饰隔墙除注明外均采用“75系列轻钢龙骨，双层9.5厚纸面石膏板”轻质隔墙；				
9.1.2	防火墙及隔墙的墙身砌体到顶，防火墙及隔墙材料采用不燃性材料，必须符合防火等级要求，隔墙的燃烧性能和耐火极限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年版)中续表5.1.2中的要求。墙身砌体施工要求参照原有建筑设计施工图纸；				
9.1.3	采用轻钢龙骨石膏板间隔的隔墙部分，必须做隔音棉，采用C75系列轻钢龙骨配套体系，竖龙骨间距400mm，内填充隔音棉，密封双层9.5mm纸面石膏板，安装方法及接缝处理严格按照图纸及参照相关规范施工；轻钢龙骨隔墙与不同材料墙体交接处,应铺设抗裂钢丝网或耐碱纤维网，与各机体的粘接宽度应≥150mm；				
9.1.4	轴线与隔墙厚位置的确定：当图纸无专门标明时，一般轴线位于各墙厚的中心；				
9.1.5	隔墙放线后应通知设计师现场确认，如出现现场尺寸与图纸矛盾或节点漏缺及时向设计师提出，由设计师进行调整处理；				
9.1.6	当图纸无专门标明时，所有墙角均为90°或45°。				
9.2	门窗工程				
9.2.1	设计选用的门窗材料、规格及配件等要求详见“门窗表”；				
9.2.2	设计图所示门窗尺寸为门窗实际加工尺寸；				
9.2.3	除在图中有特别标明“按装饰设计施工”的外，建筑防火门、疏散门保持原建筑设计不变，饰面详见“门窗表”。				
9.3	地面工程				
9.3.1	地面工程质量应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10-2018）的要求；				
9.3.2	卫生间楼面地面应做基层防水处理(按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				
9.4	顶面工程				
9.4.1	本工程吊顶材料无专门标明时，均采用“60系列轻钢龙骨，双层9.5厚纸面石膏板”；				
9.4.2	在普通石膏板吊顶中，8mm吊筋的拉拔值设计为≥1.98KN，此数据适用于非破坏性检验场景。				
9.4.3	卫生间顶面材料如采用纸面石膏板，特指“耐水纸面石膏板”。				
9.4.4	每个内机空调风口处增设400x400成品检修口。				
9.4.5	卫生间等有水房间，吊顶内水管线需设置保温措施，防止冷凝水产生。				

9.5	其它
9.5.1	装饰工程所涉及到的钢结构及承重部分，由专业承包商考虑结构及安全，应出具施工图，经相关部门审核后，方可施工;涉及承载及结构性的组件安装，施工单位应在不违背装饰效果的前提下进行合理的结构深化后方可实施；遇到可能产生质量及结构性隐患的安装节点大样，需施工方及时提出，前提下合理深化后予以实施；
9.5.2	本装饰设计图必须报公安消防部门及项目当地施工图审查中心建审，获通过后方可施工；
9.5.3	凡本工程所用装饰材料的规格、型号、性能、色彩应符合装饰工程规范的质量要求，饰面材料应以设计单位提供样板为准，如由于造价和供货等原因需代替品，施工订货前需会同建设、设计等有关各方共同商定；
9.5.4	若图中有关材料名称与材料样板不符的，材料代码与中文说明不符的，以设计单位解释为准；
9.5.5	后勤区域和厨房非本公司设计范围，应业主要求套入我方图纸，不对其准确性负责；
9.5.6	本套图纸的标注尺寸为设计控制尺寸，施工时应根据现场情况核定，不得度量图纸；
9.5.7	原建筑结构原则上装修不做调整，如确需更改，改动部分(改动涉及建筑结构)，需原建筑设计单位设计变更后，装饰方可施工；
9.5.8	本工程如有特殊声学、光学要求，需按声学、光学专业设计公司设计要求做法施工；
9.5.9	窗帘织物、成品家具等燃烧等级应按照《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2017中表5.1.1、表5.2.1、表5.3.1中的要求；
9.5.10	所有属于独立招标的装修配套项目应以生产厂家提供的详细安装图为准；
9.5.11	图中未说明做法的，按本说明“二、设计依据”的规范标准进行施工；
9.5.12	本说明和设计图纸具有同样效力，两者均应遵守，若两者相矛盾，甲方及施工单位应及时提出，并以设计单位解释为准。
10	施工中具体参照标准
	本工程所有的参照标准均按现行的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10.1	石料工程
10.1.1	材料： 石料本身不得有隐伤，风化等缺陷，清洗石料不得使用钢丝刷或其他工具，而破坏其外露表面或在上面留下痕迹，必须使用石材专用防护剂进行六面防护处理。
10.1.2	安装： (1)检查底层或垫层安装妥当,并修饰好； (2)确定线条，水平图案，并加以保护，防止石料混乱存放； (3)在底、垫层达到其初凝状态前施放石料； (4)令灰浆至少养护24小时可施加填缝剂； (5)用勾缝灰浆填缝，填孔隙，用工具将表面加工成平头接合； (6)石材铺贴前，承建商必须依据现场尺寸，提供石材放样图，并得到业主和设计师审批、认可，没有注明的石材密封接缝均采用密缝。
10.1.3	清洁： (1)在完成勾缝和填缝以后及在这些材料施放和硬化之后,应清洁有尘土的表面，所用的溶液不得有损于石料、接缝材料或相邻表面； (2)在清洁过程中应使用非金属工具。
10.1.4	石料加工： (1)将石料加工成所需要的样板尺寸、厚度和形状、准确切割，保证尺寸符合设计要求； (2)准确塑造特殊型、镶边和外露边缘，并且进行修饰以与相邻表面相配； (3)提供的砂应是干净、坚硬的硅质材料； (4)所用粘结材料的品种，掺合比例应符合设计要求，并有产品合格证。
10.2	木制品（作）
10.2.1	材料： 材料应用最好之类型自然生长的木料，必须经过烘干或自然干燥后才能使用，没有虫蛀，松散或腐节或其他缺点，锯成方条形，并且不会翘曲，爆裂及其他因为处理不当而引起的缺点。胶合板按不同材料选用进口或国产，但必须达到AAA要求。承建商应在开工前提供材料和饰饰样板且经筹建处和设计师认可批准才能使用。
10.2.2	防火防腐处理： (1)所有基层木材均应满足防火要求，涂达到防火要求和阻燃时间厚度的本地消防大队同意使用的防火涂料； (2)承建商要在实际施工前呈送防火涂料给筹建处批准方可开始涂刷； (3)所有基层木材应用至易潮湿的空间均须涂上三层防腐涂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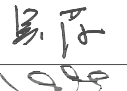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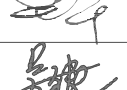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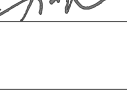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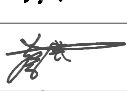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 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 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章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施工图设计说明（二）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说明-002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施工图设计说明（三）

	(4)考虑到节能环保、防火、防腐要求，以及木材基层易潮湿变形，原则上应尽量少用木材基层,尽可能采用轻钢龙骨或钢架基层。
10.2.3	制作工艺及按装：
10.2.3.1	尺寸：
	(1)所有装饰用的木材均严格按图纸施工，凡原设计节点不明之处需补充设计图，经设计师同意后实施；
	(2)所有尺寸必须在工地核实，若图样或规格与实际工地有任何偏差，应立即通知设计师。
10.2.3.2	装饰：
	所有完工时在外制木作工艺表面，除特殊注明处，都应该按设计做饰面。
10.2.3.3	终饰：
	当采用自然终饰或者采用指定为染色、打白漆，或油漆被指定为终饰时，相连木板在形式，颜色或纹理上要相互协调。
10.2.3.4	收缩度：
	所有木工制品所用之木材，均应经过干燥并保证制品的收缩度不会损害其强度和装饰品之外观，也不应引起相邻材料和结构的破坏。
10.2.3.5	装配：
	承建商应完成所有必要的开榫眼、接榫、开槽、配合做舌榫嵌入，榫舌接合，和其他的正确接合之必要工作。提供所有金属板，螺丝，铁钉和其他室内设计要求的或者顺利进行规定的木工工作所需的装配件。
10.2.3.6	接合：
	(1)木工制品须严格按照图样的说明制作，在没有特别标明的地方接合，应按该处接合之公认的形式完成。胶接法适用于需要紧密接合的地方。所有胶接处应用交叉舌榫或其他加固法；
	(2)所有铁钉头打进去并加上油灰，胶合表面接触地方用胶水接合，接触表面必须用锯或刨进行终饰。实板的表面需要用胶水接合的地方，必须用砂纸轻打磨光；
	(3)有待接合之表面必须保持清洁，不肮脏，没有灰尘，锯灰，油渍和其他污染；
	(4)胶合地方必须给予足够压力以保持粘牢，并且在胶水凝固条件均按照胶水制造商之说明而进行。
10.2.3.7	划线：
	所有踢脚板、框缘、平板和其他木工制品必须准确划线以配合实际现场达成应有的紧密配合。
10.2.3.8	镶嵌细木工工作：
	在细木工制品规定要镶嵌的地方，应跟随其周边的工作完成之后嵌入加工。
10.2.3.9	清洁：
	除特别指出的终饰之外，承建商应将有关木工制品清洁使其保持完好状态。所有柜子内部装饰，包括活动层板应涂上二度以上清漆使其光滑,且根据设计要求进行必要的补色等工艺。
10.2.3.10	木材、夹板成型架框：
	(1)一般用木材成架安装于天花板上时,应确保所有部件牢固及拉紧，且不得影响其他管线(风管、喷淋管等)走向。依照设计图纸固定于天花；
	(2)全部木作天花均要涂上三层本地消防大队批准使用的防火涂料。
10.3	装饰防火胶板
	防火胶板的粘结剂应使用与防火胶板配套使用的品牌，并遵守使用说明。
10.4	装饰五金
	必须清楚地贴上标签。
10.5	金属覆盖板工程
10.5.1	材料：
	承建商应根据图纸所标品种、颜色供应商提供样板，征得设计师及筹建处同意。
10.5.2	安装：
	金属板必须可以承受本身的荷载，而不会产生任何损害性或永久性的变形。
	所有金属表面覆盖板及配件需符合国家《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3要求及有关标准或规范。
	(1)金属饰面板的品种、质量、颜色、花型、线条应符合设计要求，并应有产品合格证。
	(2)墙体骨架如采用轻钢龙骨时，其规格、形状应符合设计要求，易潮湿的部分进行防锈处理。
	(3)墙体材料为纸面石膏板时，安装时纵、横接缝应拉开5`8mm。
	(4)金属饰面板安装，宜采用抽芯铝铆钉，中间必须垫橡胶垫圈。抽芯铝铆钉间距以控制在100`150mm为宜。

	(5)安装突出墙面的窗台、窗套凸线等部位金属饰面，裁板尺寸应准确，边角整齐光滑，搭接尺寸及方向应正确。
	(6)板材安装时严禁采用对接。搭接长度应符合设计要求，不得有透缝现象。
	(7)外饰面板安装时应挂线施工，做到表面平整、垂直，线条通顺清晰。
	(8)阴阳角宜采用预制角装饰板安装，角板与大面搭接方向应与主导方向一致，严禁逆向安装。
	(9)保温材料的品种、填充密度应符合设计要求。并应填塞饱满，不留空隙。
10.6	玻璃工程
10.6.1	材料：
	提供样板并在安装切割之前送交筹建处及设计师同意。所有镜子的边要留安全边。室内安装玻璃要用毡制条子，颜色要与周围材质相配，厚度按图纸所示。
10.6.2	制作工艺及安装
	(1)准确地把所有玻璃切割成为适当的尺寸，安装槽要清洁，无灰尘。所有螺丝或其他固定部件都不能在槽中突出。所有框架的调整将在安装玻璃之前进行。所有密封胶作业表面平整光滑，与其它相邻材料无交叉污染。玻璃工程应在框、扇校正和五金件安装完毕后，以及框、扇最后一遍涂料前进行。
	(2)中庭的围护结构安装钢化玻璃时，应用卡紧螺丝或压条镶嵌固定。玻璃与围护结构的金属框格相接处，应衬橡胶垫。安装玻璃隔断时，磨砂玻璃的磨砂面应向室内。
	(3)安装在易于受到人体或物体碰撞部位的建筑玻璃（玻璃隔断、玻璃门）应在视线高度设醒目标志或设置护栏等防撞措施。
10.6.3	玻璃的基本要求：
	(1)落地玻璃屏风的厚度最小为12mm，它们必须能够抵受预定2.5Kpa风压力或吸力。
	(2)玻璃必须顾及温差应力和视觉歪曲的效果。
	(3)用作玻璃门和栏杆之透明安全玻璃必须符合GB4871规格的产品质量。
	(4)玻璃必须结构完整，无破坏性的伤痕，针孔、尖角或不平直的边缘。
	(5)玻璃的最大许用面积应符合《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15的规定，应采用安全玻璃，并符合厚度要求。
	(6)疏散通道两侧的成品玻璃隔墙必须选用耐火极限不小于1小时的防火玻璃；
10.7	油漆工程
10.7.1	本施工图所有未标明之油漆公共空间均用聚脂漆十度左右,终饰半哑光除公共空间外，其余均用半哑光漆六度。
10.7.2	本施工图所有未标明之墙面、平、顶面涂料均采用材料表所注明之涂料二度。油漆工程的等级和品质应符合设计要求和现行有关产品国家标准的规定。
10.7.3	没有完全干透，或环境有尘埃时，不能进行操作。
10.7.4	对所有表面之洞，裂缝和其他不足之处应预先修整好，再进行油漆。
10.7.5	要保证每道油漆工序的质量，要求涂刷均匀，防止漏刷、过厚、流淌等毛病。
10.7.6	在原先之油漆涂层结硬并打磨后，才可再进行下一道工序。
10.7.7	在油漆之前应拆卸所有五金器具，并且在油漆后安回原处，保证五金器具不受污染。上油漆前应先进行油漆小色板的封样，在征得筹建处和设计师同意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10.8	天花吊顶工程工作范围
10.8.1	3KG以上的重型灯具、电扇及其他重型设备严禁安装在吊顶工程的龙骨上。
10.8.2	吊顶的灯具、烟感器、喷淋头、风篦子、检修口等设备的位置应符合各相关专业规范前提下合理美观，与饰面板的交接应吻合严密。
10.8.3	设计标高按现场实际情况允许做上下幅度的调整，如差异较大请及时与设计师联系确认。
	卫生间顶面材料如采用纸面石膏板，特指“耐水纸面石膏板”。
10.8.4	天花板悬挂部份，包括支撑照明和音响设备所需要的支撑物，框架或其他装置。
	(1)悬挂该系统所需要的吊钩和其他附件。
	(2)边缘修饰，间隔等。
	(3)天花板材
	(4)照明装置
	(5)中央空气调节处理装置
	(6)音响系统
	(7)防火系统

10.8.5	高度和规范
	(1)装修设计之天花高度已考虑各种管道安装后之可能条件，但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与其它专业设计发生矛盾，应首先考虑更改管道，保证天花高度，如确无法解决，应与设计师协商处理。
	(2)所有纸面石膏板天花超过100平方米或长度超过15米范围的，应考虑伸缩缝，板接缝、阴阳角均需用80-120mm宽的确凉布封贴两层，以防开裂，嵌缝采用专用腻子。
	(3)检修口的位置根据现场的实际需要，提出设置暗检修口位置，由设计单位确定后方可施工。
10.8.6	材料
	(1)装修设计之天花高度已考虑各种管道安装后之可能条件吊顶工程所选用材料的品种，规格、颜色以及 基层构造，装固定方法应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2)装修设计之天花高度已考虑各种管道安装后之可能条件所有在天花平面上暴露之构件，布局均按照综合平面图进行。吊顶龙骨在运输安装时，不得扔摔，碰撞。龙骨在运输安装时，不得扔摔，碰撞。龙骨应平放，防止变形。
	(3)各类面板不应有气泡，起皮、裂纹。缺角，污垢和图案不完整等缺陷，表面应平整，边缘应整齐，色泽应统一。
	(4)紧固件宜采用镀锌制品，预埋的木件应作防腐处理，凡固定铝材必须采用不锈钢紧固件。
10.8.7	安装
10.8.7.1	龙骨安装
	(1)安装龙骨的基体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GB11980-89之规定；
	(2)主龙骨吊点间距，应按设计推荐系列选择，中间部份应起拱，金属龙骨起拱高度应不小于房间短向跨度的1/200，主龙骨安装后应及时校正其位置和标高；
	(3)次龙骨应紧贴主龙骨安装。当用自攻螺钉安装板材时，板材的接缝处，必须安装在宽度不小于40mm的次龙骨上；
	(4)全面校正主、次龙骨的位置及水平度。连接件应错位安装，主龙骨应目测无明显弯曲，通长次龙骨连接处的对接错位偏差不得超过2mm；
	(5)当吊杆长度大于 1500mm 时,应设置反支撑。反支撑间距不宜大于 3600mm,距墙不应大于 1800 mm。反支撑应相邻对向设置。当吊杆长度大于2500mm时，应设置钢结构转换层。钢结构转换层由专业单位深化设计。
	(6)当吊杆与管道等设备相遇、吊顶造型复杂或内部空间较高时，应调整、增设吊杆或增加钢结构转换层。吊杆不得直接吊挂在设备或设备的支架上。
	(7)当需要设置永久性马道时，马道应单独吊挂在建筑承重结构上。
10.8.7.2	准备吊顶封板和面板安装前的准备工作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在楼板中按设计要求设置预埋件或吊杆；
	②吊顶内的通风、水电管道等隐蔽工程应安装完毕。消防系统安装并试压完毕；
	③吊顶内的灯槽、斜撑、剪刀撑等，应根据工程情况适当布置；
	④轻型灯具应吊在主龙骨或附加龙骨上，重型灯具或其他装饰件不得与吊顶龙骨联结，应另设吊钩。并做吊挂拉拔试验，确保安装安全；
	⑤所有相关专业的信息点定位应该按照整齐、理性的原则，以专业施工图及装修施工图的定位为准，如有不符或遗漏，应及时通知专业设计单位，装饰施工单位必须给予积极配合，做好放线定位开孔工作，由设计单位确定后才能施工；
	⑥所有可见信息点的面板表面颜色应与相邻装修饰面颜色一致。
10.8.7.3	板材安装
	纸面石膏板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纸面石膏板的长边应沿纵向次龙骨铺设；
	②自攻螺钉与纸面石膏板距离：面纸包封的板边以10`15mm为宜，切割的板边以15 - 20mm为宜；
	③钉距以150`170mm为宜，螺钉应与板面垂直且略埋入板面.0.5`1.0mm，并不使纸面破损。钉眼应作防锈处理并用石膏腻子抹平；
	④拌制石膏腻子应用不含有害物质的洁净水；
	矿棉板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施工现场湿度过大时不宜安装；
	②安装时，板上不得安置其他材料，防止板材受压变形。
	提供完整的天花材料组件，这些组件应达到政府法规所规定之防火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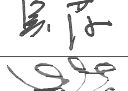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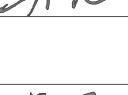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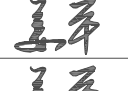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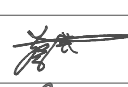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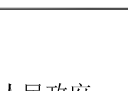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 筑 Architecture		结 构 Structure
给 排 水 Plumbing		强 电 Electricity
暖 通 HV&AC		弱 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工程测量工程设计专业甲级。 注册证编号:A132004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章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468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施工图设计说明（三）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说明-003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施工图设计说明（四）

11	装饰材料
11.1	本工程选用的装修材料及产品，应按设计要求提供相应规格、品种、颜色、材质质量的材料和产品，并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由施工单位提供材料样板及相应的检测报告，经建设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确认后 进行封样并据此进行施工验收；进场材料应有法定文字的质量合格证明文件、规格、型号及性能的检测报告，对重要材料应有复检报告。
11.2	本工程所采用的主要材料质量要求应符合《建筑装饰装修行业最新标准法规汇编》及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的规范；
11.3	本工程所选用内装材料、隔音材料必须符合消防规范，并具有国家及当地消防部门的许可证。
11.4	装修材料应按设计要求进行防火、防锈、防腐和防虫处理；
11.5	优先使用节能、环保可改进室内空气质量及可重复、循环再生使用的产品和材料，严禁使用国家及本工程所在的省（市）明令淘汰的产品和材料；
11.6	装饰材料有害物质排放限量的参照标准 为了预防和控制建筑装饰材料产生的室内环境污染，使本设计的建筑装饰工程符合新颁布的国家标准《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局部修订）的要求，下列物资，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强制性标准。 11.6.1 建筑主体材料、装饰材料： 花岗石、大理石、建筑（卫生）陶瓷、石膏制品、水泥与水泥制品、砖、瓦、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砌块、墙体保温材料、工业废渣、掺工业废渣的建筑材料及各种新型墙体材料等必须符合《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2010； 11.6.2 人造板（胶合板、纤维板、刨花板）及其制品 必须符合《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18580-2001； 11.6.3 室内装修用水性墙面涂料 必须符合《内墙涂料中有害物质质量》18582-2008； 11.6.4 室内装修用溶剂型木器（以有机物作为溶剂）的涂料 必须符合《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质量》18581-2009； 11.6.5 室内装修的胶粘剂产品 必须符合《胶粘剂中有害物质质量》18583-2008； 11.6.6 纸为基材的壁纸、壁布 必须符合《壁纸中有害物的限量》GB18585-2001； 11.6.7 聚氯乙烯卷材地板 必须符合《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的限量》GB18586-2001； 11.6.8 地毯、地毯衬垫及地毯胶粘剂 必须符合《地毯、地毯衬垫及地毯胶粘剂有害物质释放量》GB18587-2001； 11.6.9 室内用水性阻燃剂、防水剂、防腐剂等水性处理剂 必须符合《水性处理剂有害物的限量》GB50325-2010； 11.6.10 各类木家具产品 必须符合《木家具中有害物的限量》GB18584-2001； 11.6.11 若国家颁布最新相关技术规范须以最新规范为准。
12	其他
12.1	承担本装饰工程的施工企业应具备相应的资质，有相应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施工单位应按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施工，并对施工全过程实行质量控制；
12.2	应严格按图施工，未经设计许可，施工中不可随意修改设计。施工中如发现图纸不详时，应及时与设计单位沟通；
12.3	施工单位现场深化设计时，对原设计的变更或补充，均需得到设计师签字认可，必要时需要建设方和监理方的书面认可；
12.4	本工程除设计有特殊要求外，其它各种工艺、材料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
12.5	装修施工时，不得损伤结构构件，不得破坏砼结构构件的保护层，不得损伤砼构件的受力钢筋；

12.6	用作龙骨或预埋隐藏钢结构表面不低于st2级，涂刷防锈漆三度（不锈钢除外）；如遇要求高，可改为镀锌或热镀锌；		
12.7	所用涂料全部采用无机涂料；		
12.8	家具、隔断等需做防火处理；		
12.9	进行油漆工程之前，先进行油漆色板封样，征得设计师同意后方可大面积施工；		
12.10	凡本工程所用装饰材料的规格、型号、性能、色彩应符合装饰工程规范的质量要求，施工订货前会同建设、设计等有关各方共同商定；		
12.11	本装饰设计图必须报当地公安消防部门检查，获通过后方可施工；		
12.12	本工程装饰如対原建筑结构、荷载变动，需由原结构设计单位结构设计人员复核、调整、确认满足原结构设计荷载后方可施工；		
12.13	本套施工图包括室内装饰施工的所有图纸中标注为木皮饰面装饰板均应专业工厂加工的饰面板且为现场安装；		
12.14	本套施工图包括室内装饰施工的所有图纸中无专门注明时，家具、软饰、灯具照明、弱电由专业公司深化设计；		
12.15	装饰工程施工中做好与设备工种协调配合工作，在保证装饰效果的前提下空调风口、消防喷淋等位置做到均衡布置，个别设备在影响整体效果时做适当调整。		
12.16	本套施工图包括室内装饰施工的所有图纸中无专门注明时，对涉及到的声学、光学、防尘、防辐射等特殊工艺的设计由专业公司深化设计；		
12.17	验收标准		
12.14.1	民用建筑工程验收时必须进行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检测，其限量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12.17.2	室内空气污染物控制应按《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55016-2021第5.1.1条采取控制措施。		
12.17.3	工程竣工验收时，室内空气污染物浓度限量应 符合现行《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55016-2021、《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的相关规定。室内空气污染物限量见 表1		
12.17.4	室内主要空气污染物的浓度还应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22的有关规定。 浓度限值及降低比例后的限值见 表2		
12.17.5	所选用的建筑主体材料和装饰装修材料的污染物浓度限量及无机非金属材料的放射性限量符合GB 55015-2021的有关规定，见表3。		
12.17.6	室内主要空气污染物的浓度应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22的有关规定，见表4。		
	表1		
	建筑类别	☐ I类民用建筑工程	☒ II类民用建筑工程
	室内环境污染物	浓度限量	浓度限量
	氡（Bq/m³）	≤150	≤150
	甲醛（mg/m³）	≤0.07	≤0.08
	氨（mg/m³）	≤0.15	≤0.20
	苯（mg/m³）	≤0.06	≤0.09
	甲苯（mg/m³）	≤0.15	≤0.20
	二甲苯（mg/m³）	≤0.20	≤0.20
	TVOC（mg/m³）	≤0.45	≤0.50
	表2		
	室内主要空气污染物	☐ 浓度限量	☐ 低于10%的浓度 ☒ 低于20%的浓度
	氨（mg/m³）	≤0.20	≤0.18 ≤0.16
	甲醛（mg/m³）	≤0.08	≤0.09 ≤0.08
	苯（mg/m³）	≤0.11	≤0.099 ≤0.088
	TVOC（mg/m³）	≤0.60	≤0.54 ≤0.48
	氨（Bq/m³）	≤400	≤360 ≤320
	PM10（mg/m³）	≤0.15	≤0.135 ≤0.12
	☐ PM2.5 年均浓度≤25ug/m³、PM10 年均浓度≤50ug/m³		
	表3		
		限量	
	测定项目	无机非金属主体材料	无机非金属装修材料(A类)
	内照射指数(R _{in})	≤1.0	≤1.0
	外照射指数(γ)	≤1.0	≤1.3

	表4				
	指标分类	指标	计量单位	要求	备注
	物理性	温度	°C	22~28	夏季
				16~24	冬季
		相对湿度	%	40~80	夏季
				30~60	冬季
		风速	m/s	≤0.3	夏季
				≤0.2	冬季
	新风量	m ³ /(h·人)	≥30	—	
	化学性	臭氧 (O3)	mg/m ³	≤0.16	1小时平均
		二氧化氮 (NO ₂)	mg/m ³	≤0.20	1小时平均
		二氧化硫 (SO ₂)	mg/m ³	≤0.50	1小时平均
		二氧化碳 (CO ₂)	%	≤0.10	1小时平均
		一氧化碳 (CO)	mg/m ³	≤10	1小时平均
		氨 (NH ₃)	mg/m ³	≤0.20	1小时平均
		甲醛 (HCHO)	mg/m ³	≤0.08	1小时平均
		苯 (C ₆ H ₆)	mg/m ³	≤0.03	1小时平均
		甲苯 (C ₇ H ₈)	mg/m ³	≤0.20	1小时平均
		二甲苯 (C ₈ H ₁₀)	mg/m ³	≤0.20	1小时平均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mg/m ³	≤0.60	8小时平均
		三氯乙烯(C ₂ HCl ₃)	mg/m ³	≤0.006	8小时平均
		四氯乙烯 (C ₂ Cl ₄)	mg/m ³	≤0.12	8小时平均
		苯并[a] 芘 (BaP) ^b	mg/m ³	≤1.0	24小时平均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mg/m ³	≤0.10	24小时平均
		细颗粒物 (PM _{2.5})	mg/m ³	≤0.05	24小时平均
		生物性	细菌总数	CFU/m ³	≤1500
	放射性	氡 (²²² Rn)	Bq/m ³	≤300	年平均 ^c (参考水平 ^d)
12.17.7 本工程中全面采用预拌砂浆混凝土。					
	预拌砂浆与传统砂浆对应关系				
	种类	预拌砂浆	传统砂浆		
	砌筑砂浆	DMM5.0、WM5.0	M5.0混合砂浆、M5.0水泥砂浆		
		DMM7.5、WM7.5	M7.5混合砂浆、M7.5水泥砂浆		
		DMM10、WM10	M10混合砂浆、M10水泥砂浆		
	抹灰砂浆	DPM5.0、WPM5.0	1:1:6混合砂浆		
		DPM10、WPM10	1:1:4混合砂浆		
		DPM15、WPM15	1:3水泥砂浆		
	地面砂浆	DSM20、WSM20	1:2水泥砂浆		
12.17.8 本工程中所有防火墙与防火卷帘耐火极限均大于3.000h。					
12.17.9 涂料采用低（无）VOCs含量图料，内墙涂料VOCs含量限制如下：					
	项目	限量值			
		水性墙面涂料 ^a	水性墙面腻子 ^b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	≤	80(g/l)	15(g/kg)	
	苯、甲苯、乙苯、二甲苯总和/(mg/kg)	≤	100		
	游离甲醛/(mg/kg)	≤	50		
		铅 Pb	90		
	可溶性重金属/ (mg/kg) ≤	镉 Cd	75		
		铬 Cr	60		
		汞 Hg	60		
a 涂料产品所有项目均不考虑稀释配比。					
b 膏状腻子所有项目均不考虑稀释配比；粉状腻子除可溶性重金属项目直接测试粉体外，其余三项是指按产品规定的配比将粉体与水或胶粘剂等其它液体混合后测试。，应按照用水量最小、胶粘剂等其它液体用量最大的配比混合后测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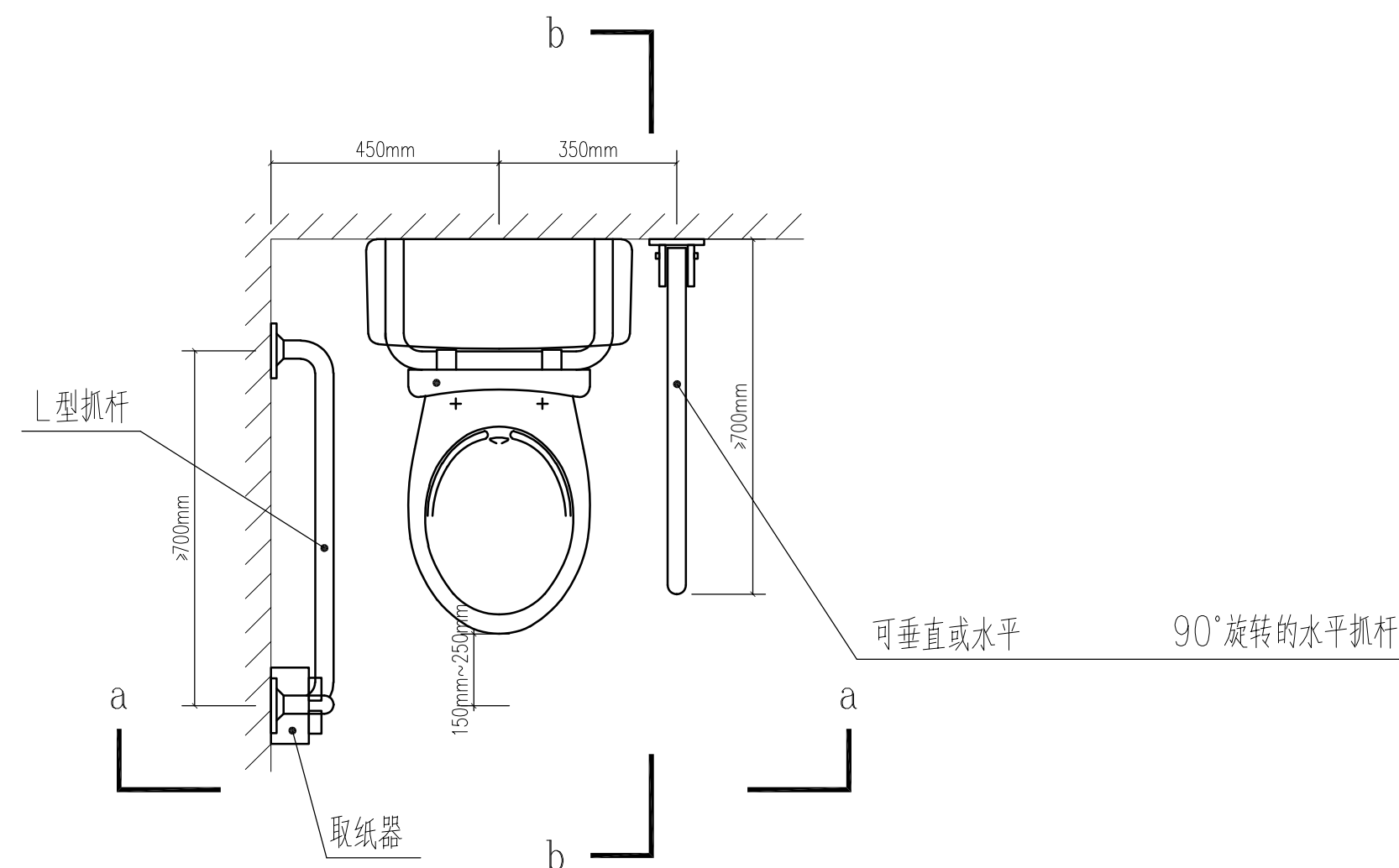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无资质等级编号 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堰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施工图设计说明（四）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说明-004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主要装饰材料终饰范例表

材料编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主要使用空间	燃烧性能等级
PT	涂料			
PT-01	白色无机涂料		顶面、墙面	A
PT-02	白色防水无机涂料		卫生间顶面	A
PT-03	灰色无机涂料		储藏室顶面	A
PT-04	橙色无机涂料		储藏室墙面	A
CT	瓷砖/马赛克			
CT-01	800*800防滑地砖	10mm厚	楼梯间、办公、科研办公室、二~三层走廊地面	A
CT-02	300*300防滑地砖	10mm厚	卫生间、中型会议室地面	A
CT-03	800*800防滑地砖	10mm厚	露台地面	A
CT-04	300*600防滑地砖	10mm厚	一层中型会议室、卫生间、二~三层双人间卫生间地面	A
CT-05	400*800防滑地砖	10mm厚	一层消洗间、中型会议室地面	A
AL	金属			
AL-01	铝扣板	600*600*0.8mm	一层消洗间、办公顶面	B1
AL-02	铝扣板	300*300*0.8mm	二~三层卫生间	B1
AL-03	成品铝合金踢脚线	1.2mm	踢脚线	B1
ST	石材			
ST-01	大理石门槛石	20mm厚	过门石	A
ST-02	白色人造石	12mm厚	台面，窗台石	A
ST-03	深灰色大理石	20mm厚 车槽	科研办公室卫生间淋浴房	A
GL	玻璃			
GL-01	钢化玻璃	8mm厚	中型会议室墙面	A
MT	不锈钢			
MT-01	黑色不锈钢	1.2mm厚	嵌条	A
MT-02	枪灰色拉丝不锈钢	1.2mm厚	电梯套	A
MT-03	仿木纹不锈钢	1.2mm厚	中型会议室墙面	A
WD	木饰面			
WD-01	木饰面	12mm厚	门、门套	B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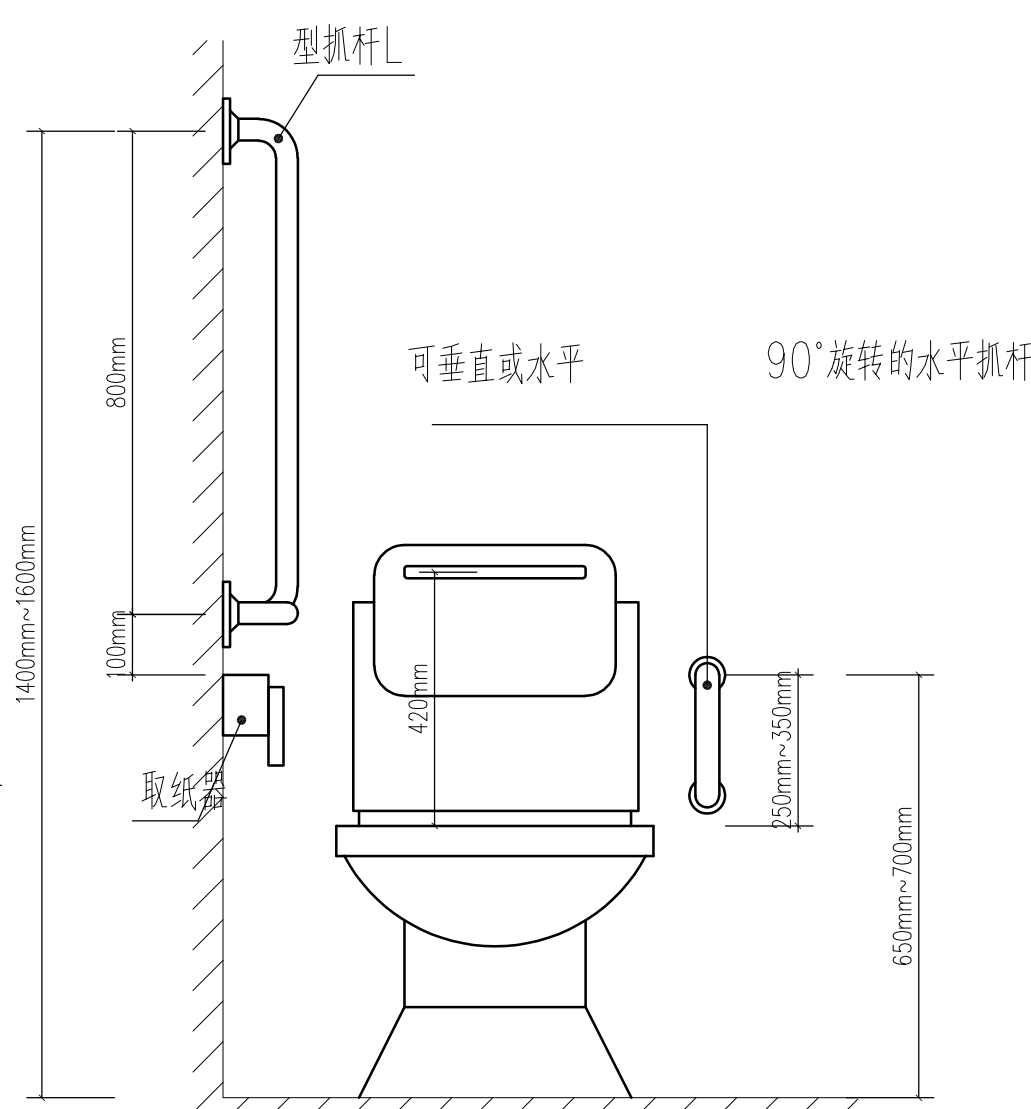
[illegibl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勘察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 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TI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主要装饰材料装饰范例表 (一)		
设计编号 Job No.		日期 Date	2025.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说明-005	版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此设计图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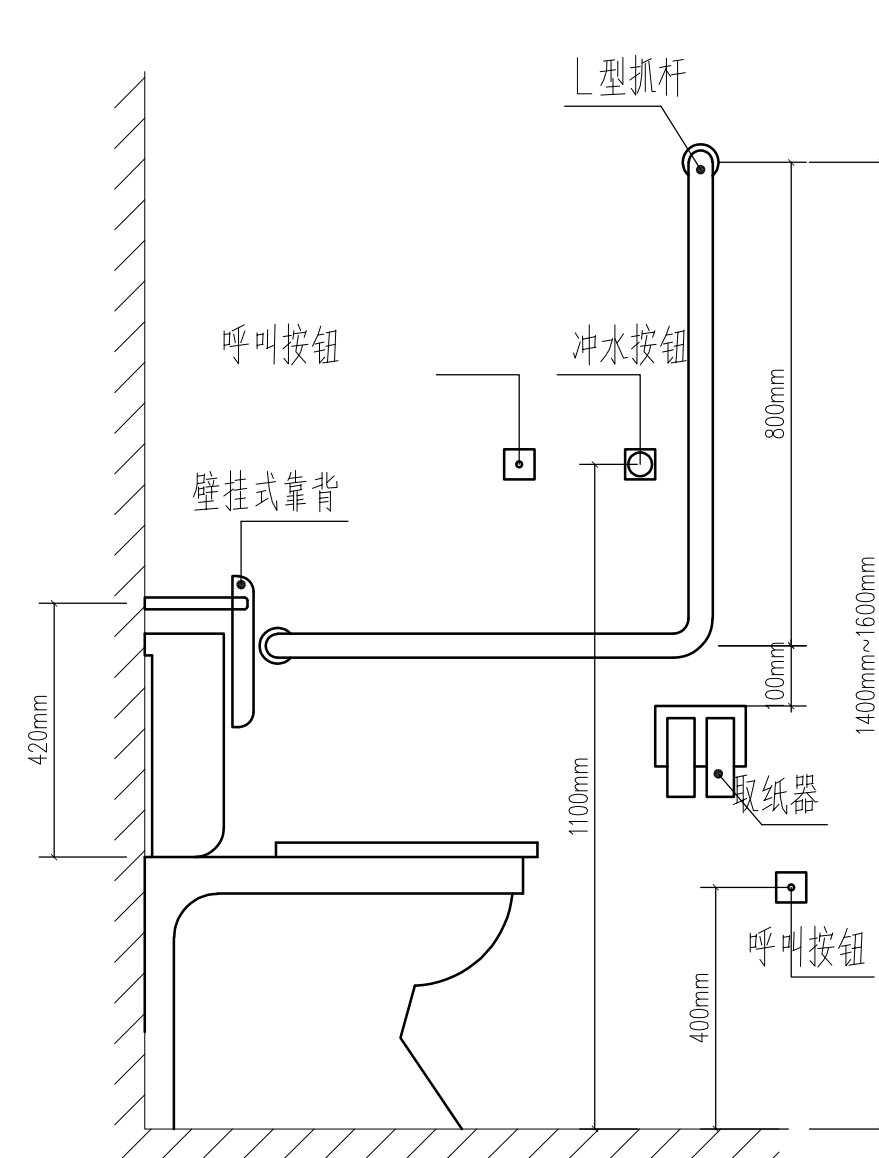


无障碍卫生间 坐便器平面详图

注：1、坐便器水箱控制装置应位于易于触及的位置，可自动操作或单手操作；
2、取纸器设在坐便器的侧前方；
3、在坐便器附近应设置救助呼叫装置，并满足坐在坐便器上和跌倒在地面的人均能够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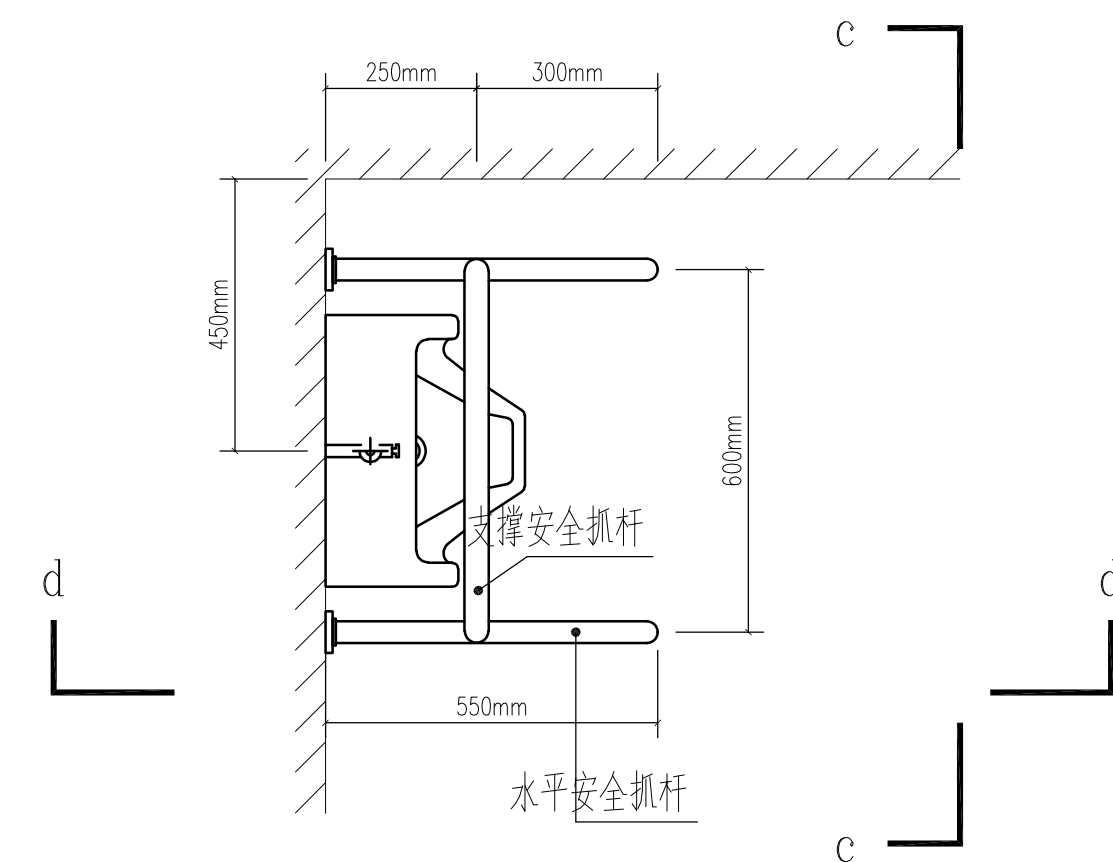
剖面详图 a-a



b-b 剖面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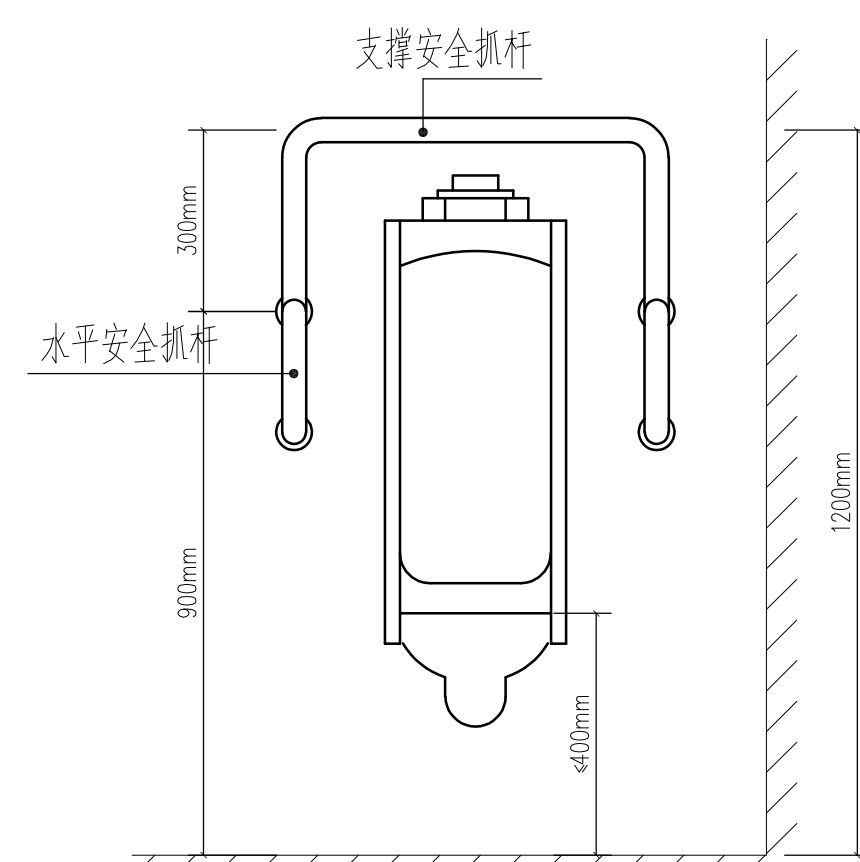
S26 DETAIL 无障碍卫生间坐便器详图

SCALE: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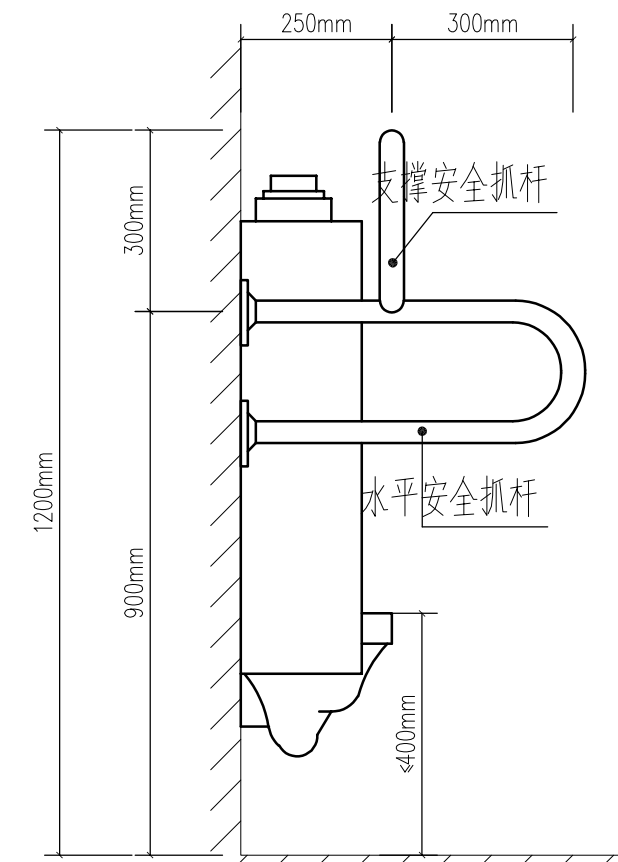


无障碍卫生间-小便器平面详图

注：1、安全抓杆应安装牢固，直径应为30~40，内测距墙不应小于40。
2、在小便器两侧设置长度为550mm的水平安全抓杆，距地面高度为900mm
3、在小便器上部设置支撑安全抓杆，距地面高度为1.2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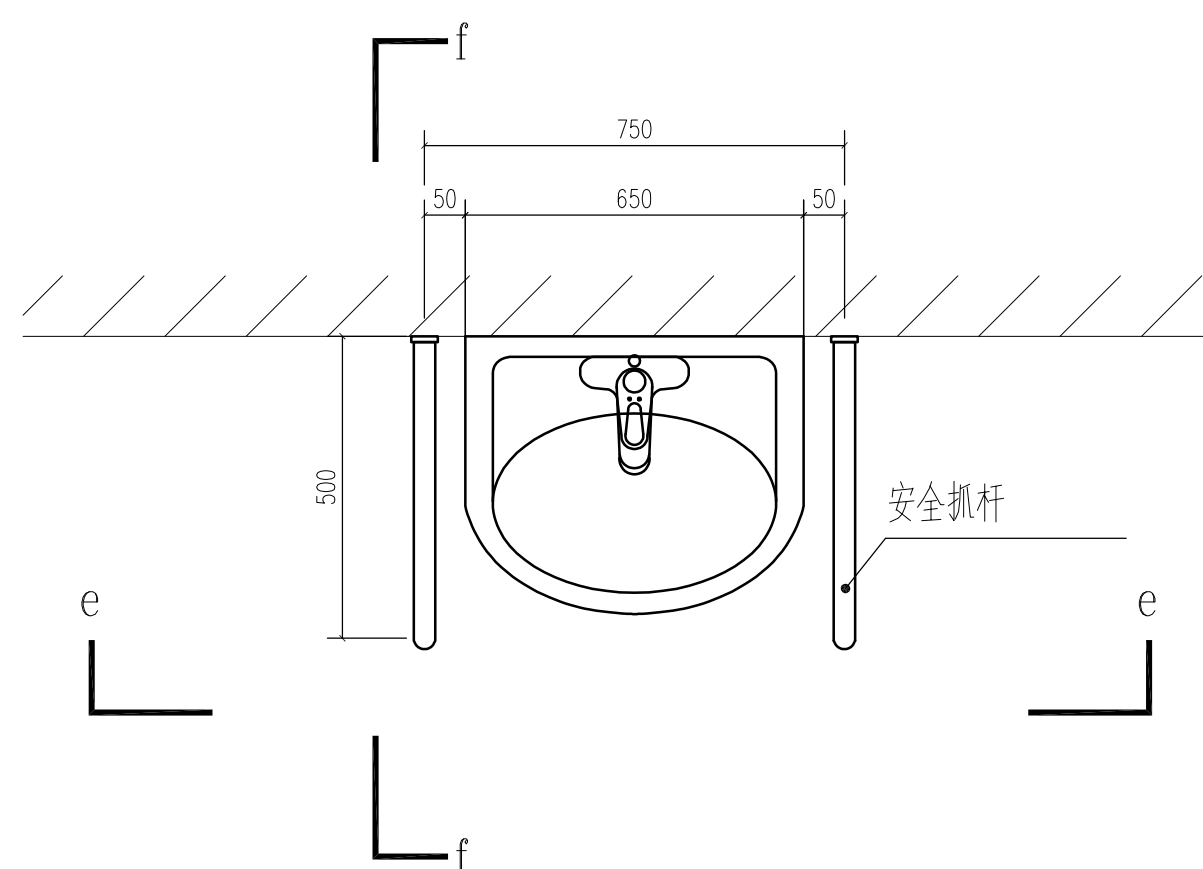
C-C 剖面详图



d-d 剖面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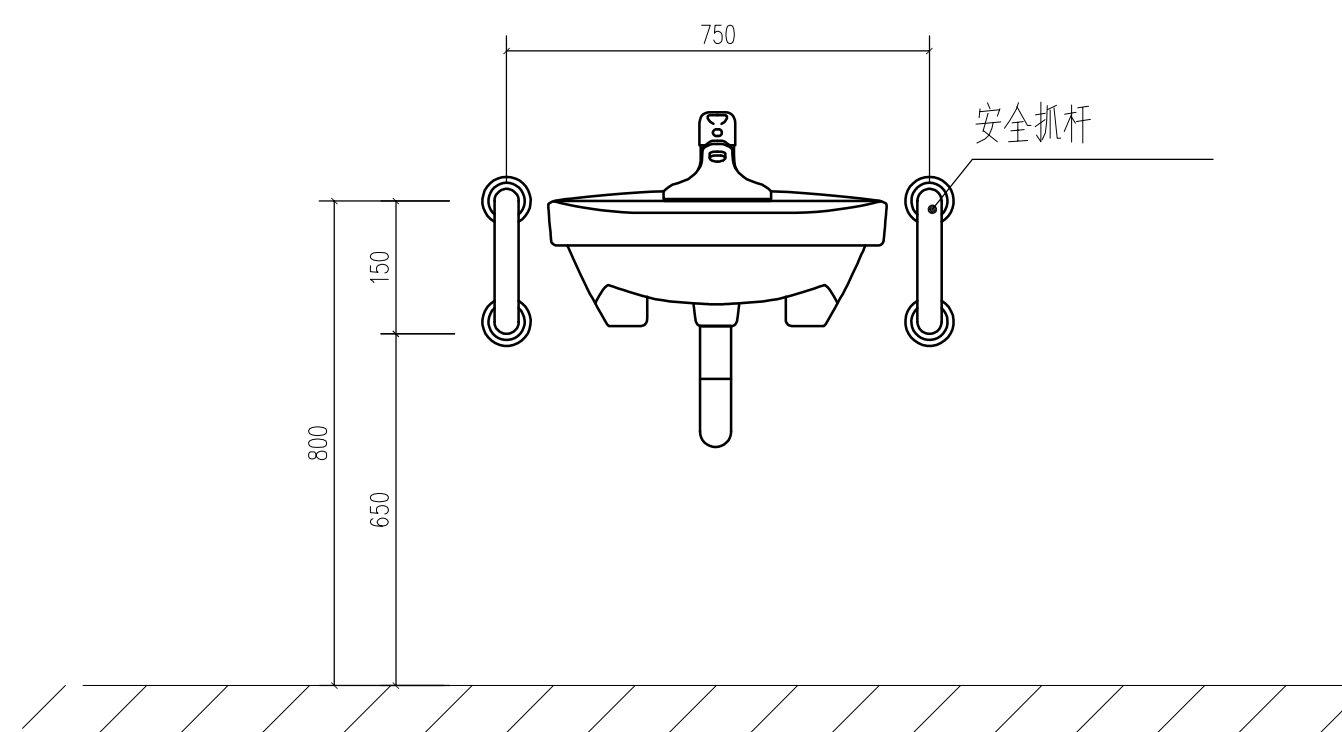
S25 DETAIL 无障碍卫生间小便器详图

SCALE: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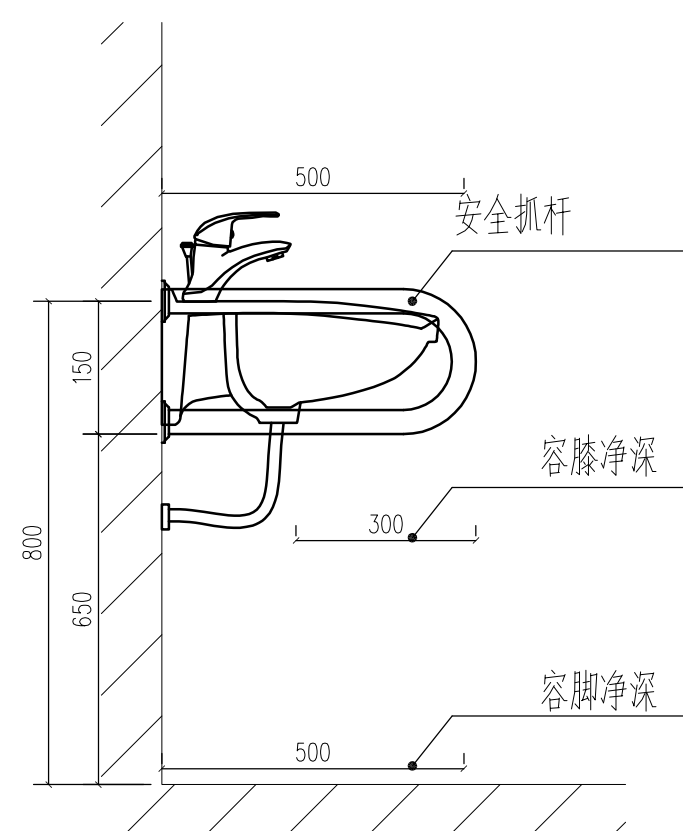


无障碍卫生间-立式洗脸盆平面详图

注：1.安全抓杆应安装牢固，直径应为30~40，内测距墙不应小于40。
2.在洗手盆上方安装镜子，镜子反光面的底端距地面的高度不应大于1.00m。
3.出水龙头应采用杠杆式水龙头或感应式自动出水方式。



e-e 剖面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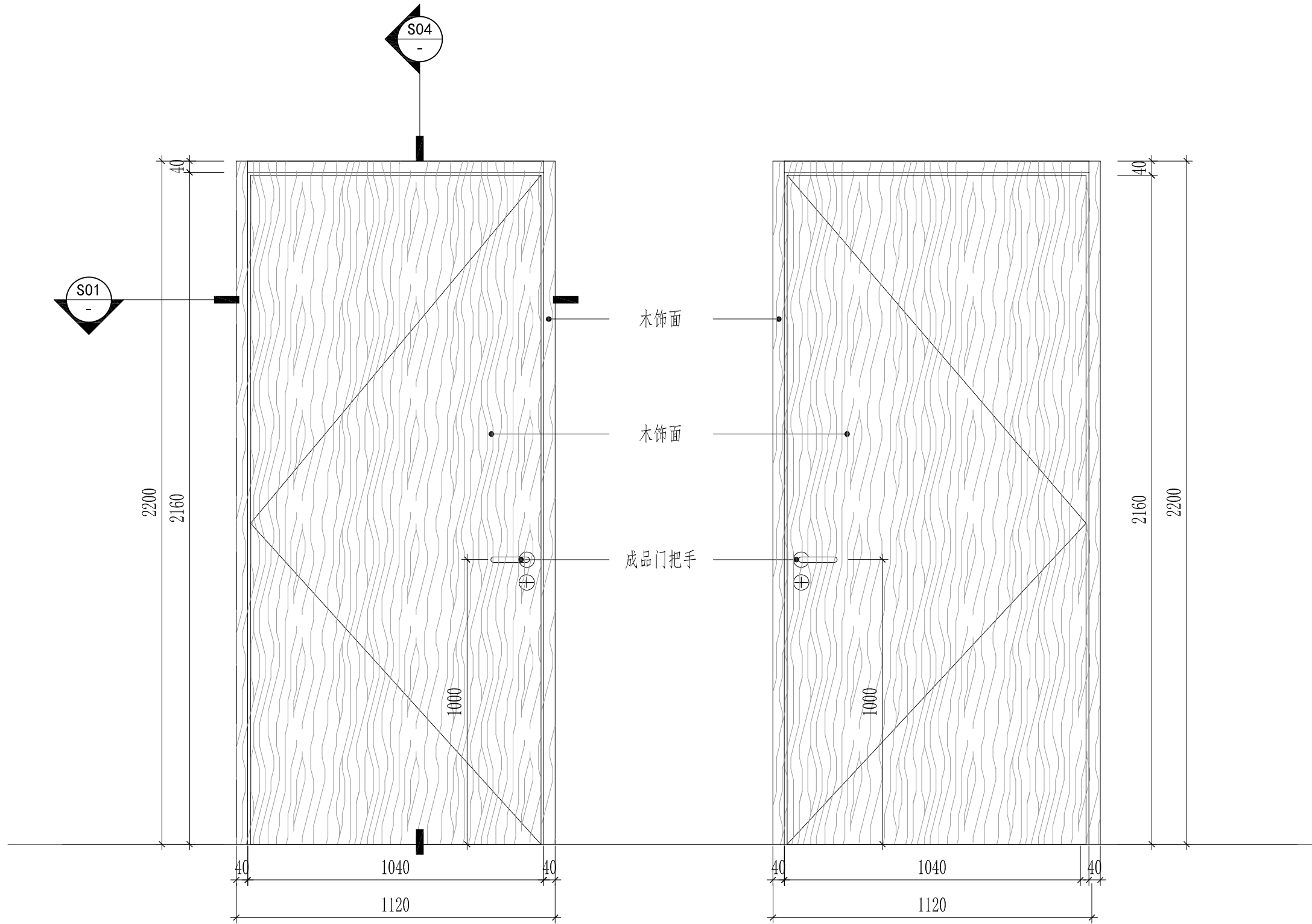


f-f 剖面详图

S26 DETAIL 无障碍卫生间洗脸盆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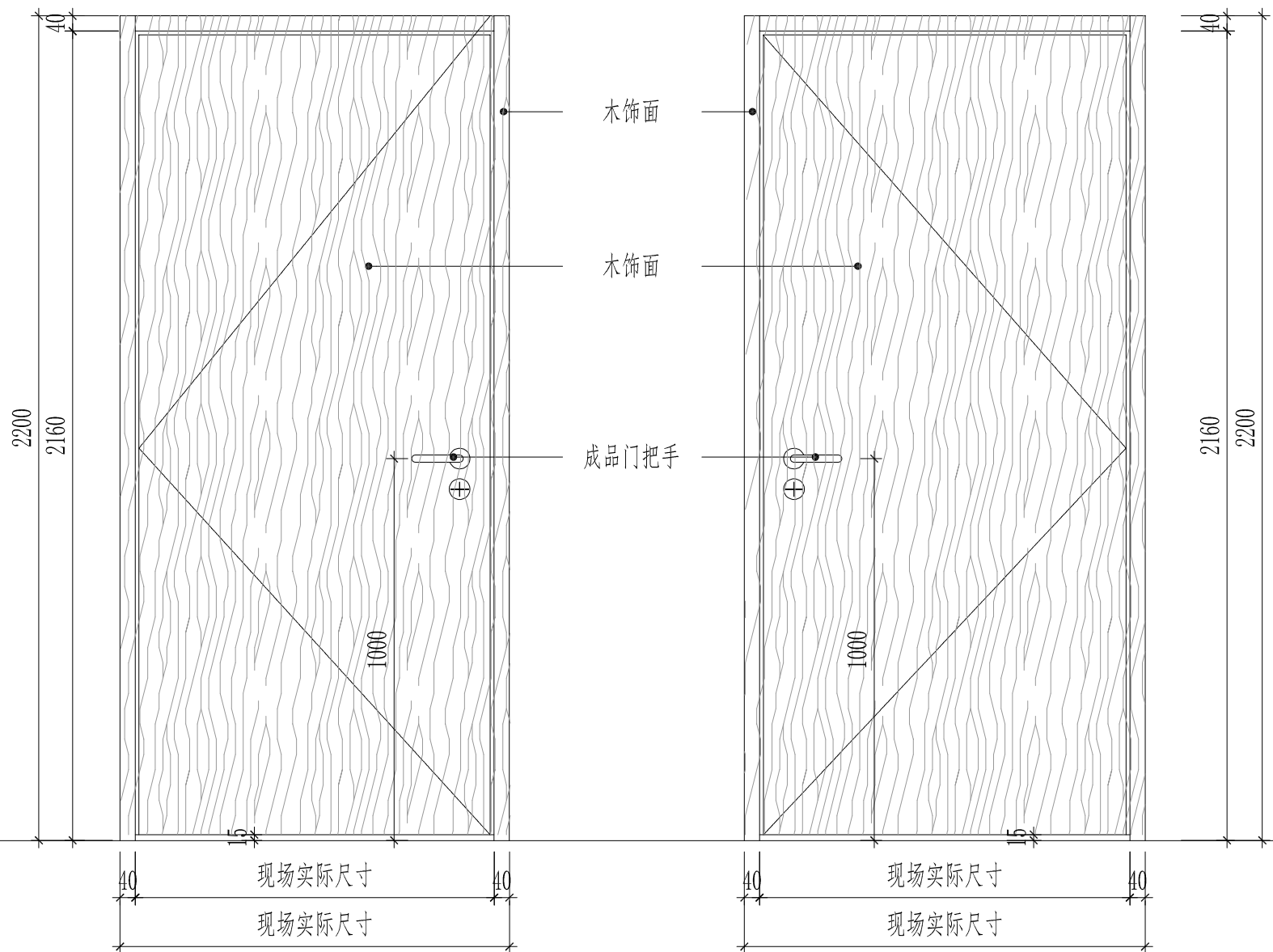
SCALE: 1/5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民用航空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证书编号 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 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塘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款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通用节点 (2)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通节-002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蓋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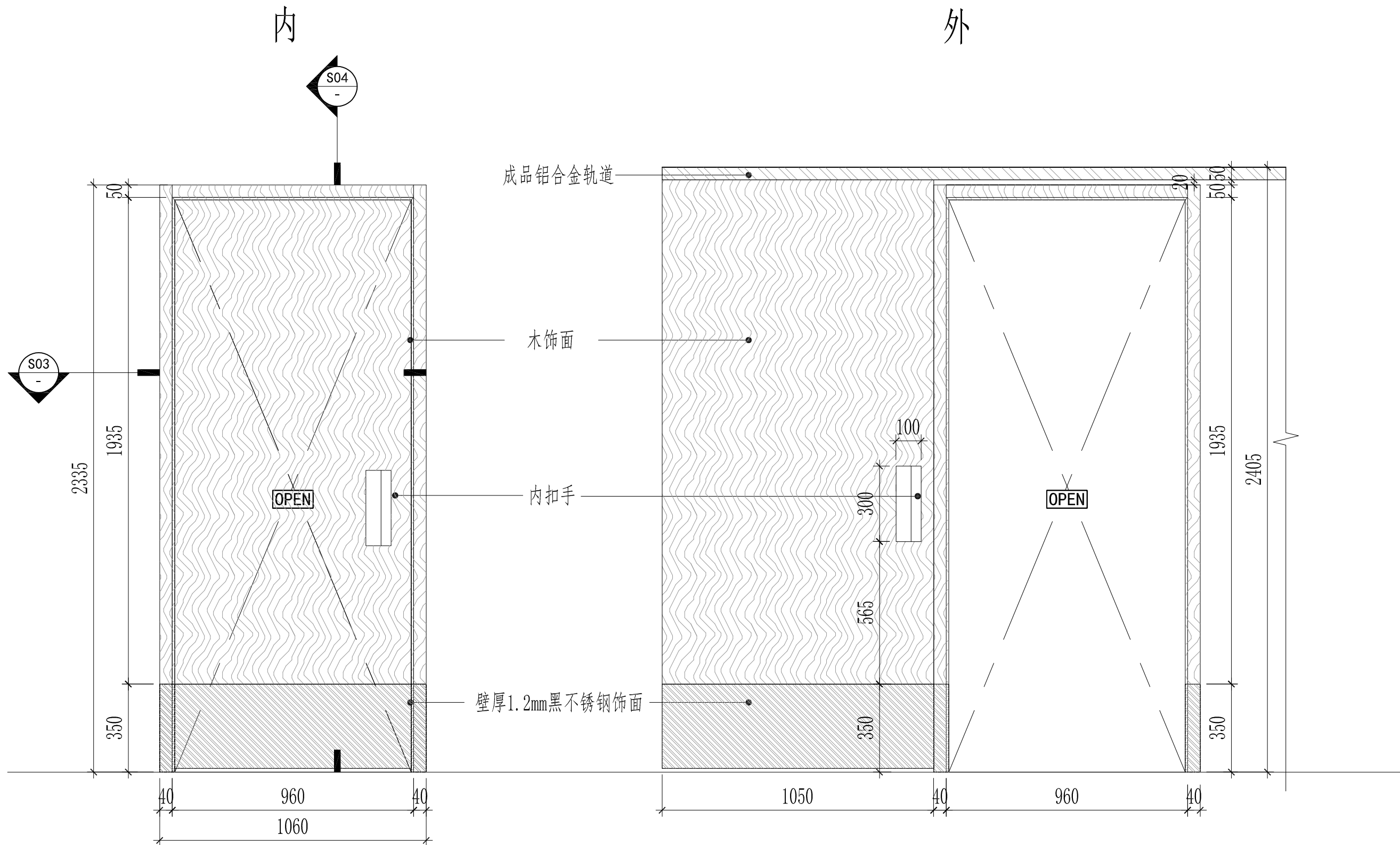
注：参照现场实际尺寸

门标	数量	位置	比例
M1	14	双人间宿舍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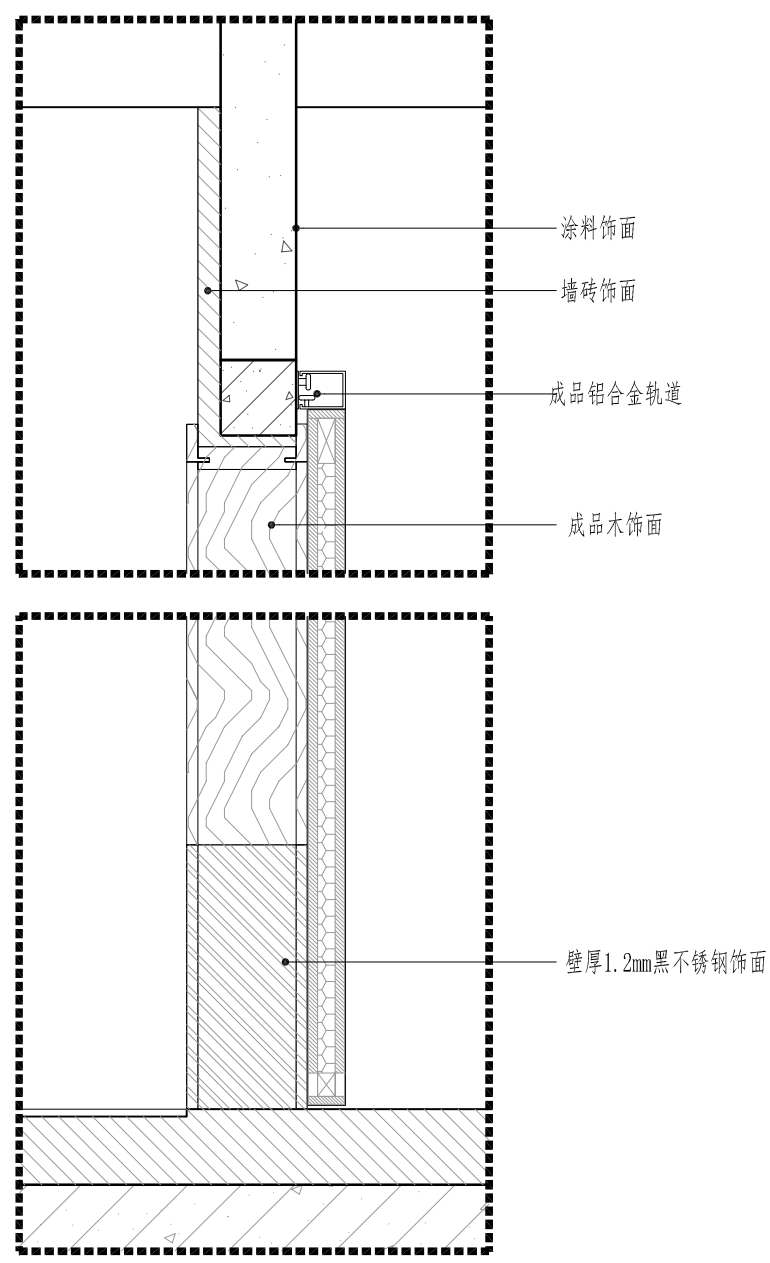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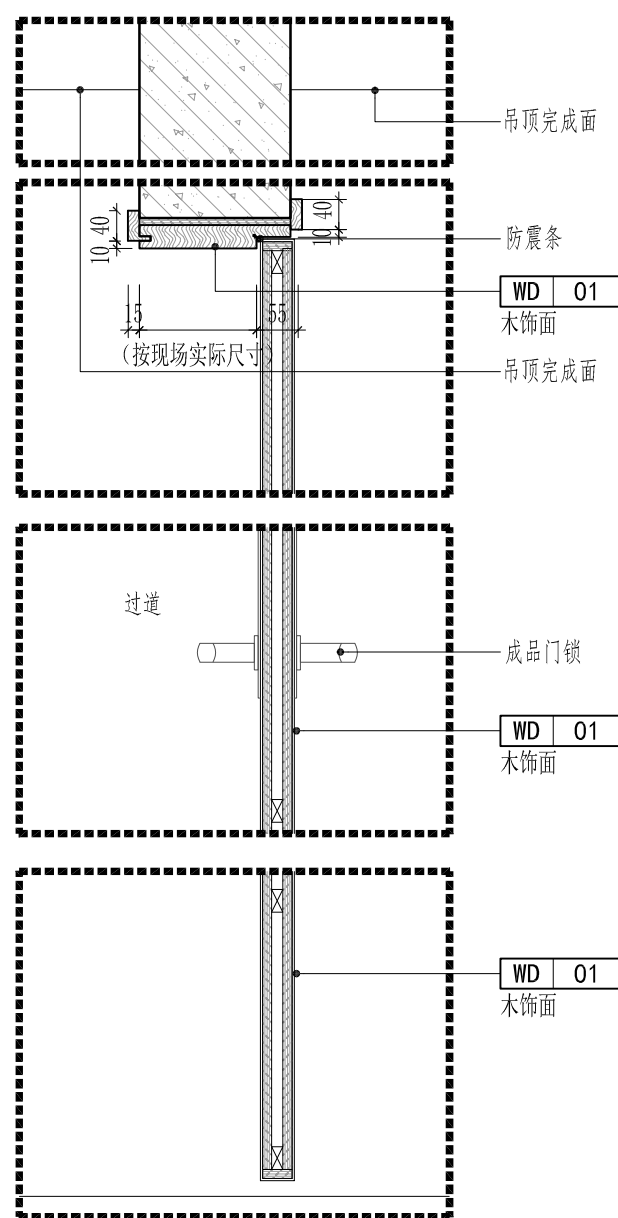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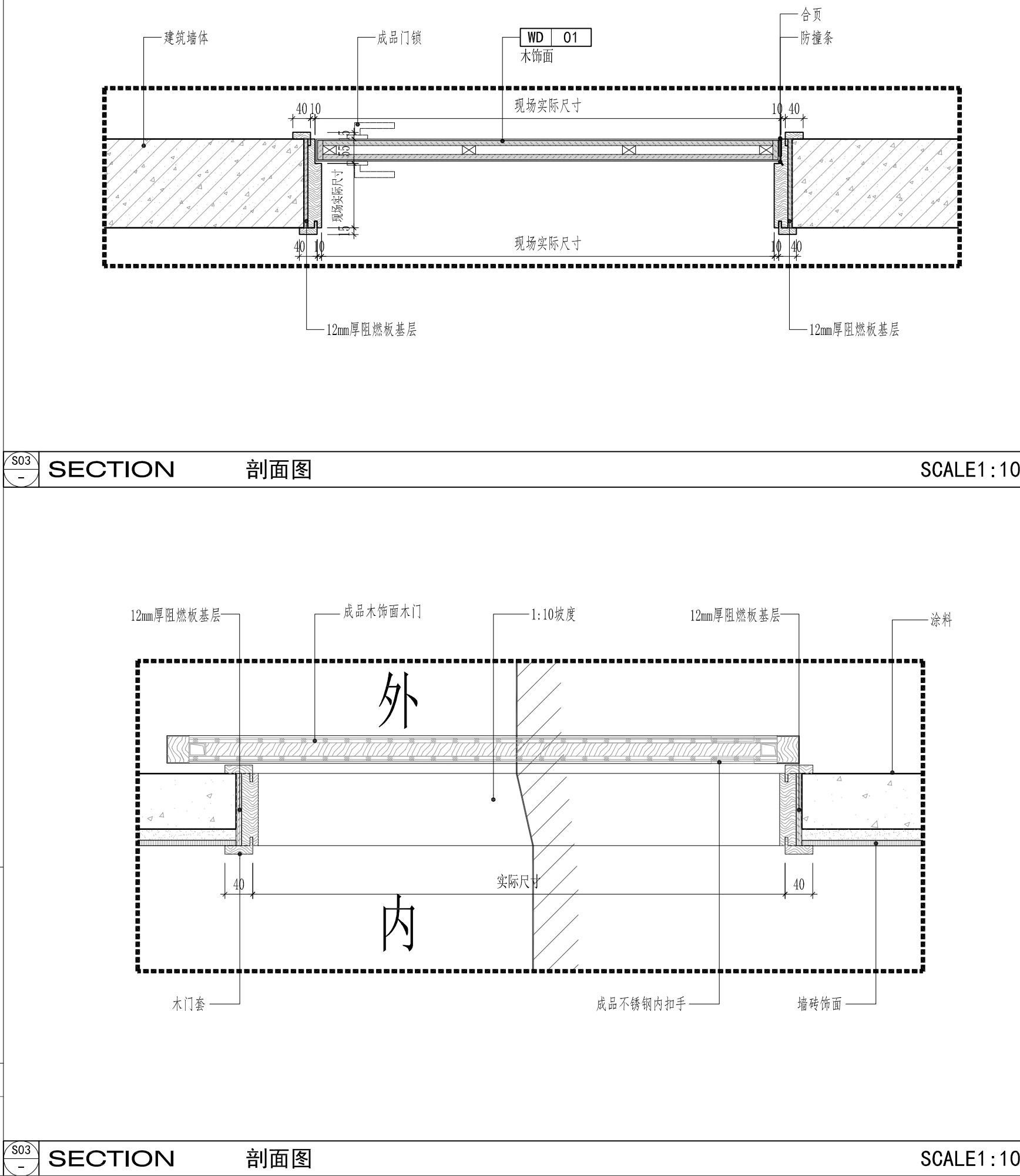
注：卫生间门下口留15mm高缝

门标	数量	位置	比例
M3	16	卫生间、厨房等	1：16



适用范围：无障碍门节点，专业厂家深化

门标	数量	位置	比例
M2	1	无障碍卫生间	1：16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 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 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门表 (一)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门表-001	版 本 Version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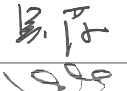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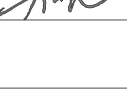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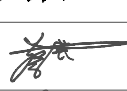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扬州市建筑施工图无障碍设计专篇（一）

一、项目名称: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二、设计依据		
1、《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 55019-2021		
2、《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2012		
3、国家、省、市现行的法律、法规、相关标准和规定		
《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2012		
二、无障碍设计概况		
1、本项目无障碍设计内容： 1. 公共走道 2. 供轮椅通行的门 3. 电梯厅 ；		
具体详见总平面图、本图、设计说明、各层平面图、各详图等。		
2、无障碍设施明细表		
项目	指标	备注
无障碍电梯/升降平台数量	1部	1. 电梯厅；
行动障碍者/视觉障碍者主要使用的楼梯数量	\	无
无障碍车位数/占总停车数比例	\	无
无障碍公共卫生间(厕所) 数量	1间	无
公共浴室和更衣室数量	\	无
无障碍客房和无障碍住房、居室数量/占总比例	\	无
轮椅席位数量/占总比例	\	无
其他:		
四、无障碍通行设施		
1、无障碍通行流线上的标识物、垃圾桶、座椅、灯柱、隔离墩、地灯和地面布线(线槽)等设施均不应妨碍行动障碍者的独立通行。固定在无障碍通道、轮椅坡道、楼梯的墙或柱面上的物体,突出部分大于100mm且底面距地面高度小于2. 00m时,其底面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600mm,且应保证有效通行净宽。		
2、无障碍通行流线在临近地形险要地段处应设置安全防护设施,必要时应同时设置安全警示线。		
3、无障碍通行设施的地面应坚固、平整、防滑、不积水。		
4、无障碍通道		
1)无障碍通道上有地面高差时,应设置轮椅坡道或缘石坡道。		
2)无障碍通道的最小通行净宽为 1. 80米 , 无障碍通道上的门洞口、各类检票口、结算口等轮椅通道的最小通行净宽为 1. 0米 。		
3)无障碍通道上有井盖、算子时,井盖、算子孔洞的宽度或直径不应大于13m,条状孔洞应垂直于通行方向。		
4)自动扶梯、楼梯的下部和其他室内外低矮空间可以进入时,应在净高不大于2. 00m处采取安全阻挡措施		
5、轮椅坡道(本项目设置 口有 ☒ 无 轮椅坡道)		
1)轮椅坡道的横向坡度为 \ , 纵向坡度为 1:12 。每段坡道的提升高度最大为 0. 30 m。		
2)轮椅坡道的最小通行净宽为 1. 40 m, 轮椅坡道的起点、终点和休息平台的通行净宽不应小于坡道的水平长度不应小于1. 50m. 门扇开启和物体不应占用此范围空间。		
3)轮椅坡道的高度大于300mm且纵向坡度大于1:20时,应在两侧设置扶手,坡道与休息平台的扶手应保持连贯。		
4)设置扶手的轮椅坡道的临空侧应采取安全阻挡措施。		
无障碍出入口		
6、无障碍出入口		
1)建筑无障碍出入口位置: / 。无障碍出入口类型:		
☐ 地面坡度不大于1:20的平坡出入口;		
☐ 同时设置台阶和轮椅坡道的出入口;		
☐ 同时设置台阶和升降平台的出入口。		
2)无障碍出入口的门口有 ☒ 无 平台,在门完全开启的状态下,平台的净深度不应小于1. 50m;		
无障碍出入口的上方应设置雨篷。		
7、门		
1)满足无障碍要求的门应可以被清晰辨认,并应保证方便开关和安全通过。		
2)在无障碍通道上不应使用旋转门		
3)满足无障碍要求的门不应设挡块和门槛,门口高差 15mm ,并应以斜面过渡,斜面的纵向坡度不应大于1:10。		

4) 满足无障碍要求的门应符合下列规定:	
类型	设计要求
☐ 手动门	1)新建和扩建建筑的门开启后的通行净宽不应小于900mm,既有建筑改造或改建的门开启后的通行净宽不应小于800mm;
	2)平开门的门扇外侧和里侧均应设置扶手,扶手应保证单手握拳操作,操作部分距地面高度应为0. 85m~1. 00m;
	3)除防火门外,门开启所需的力度不应大于25N。
☐ 自动门	1)开启后的通行净宽不应小于1. 00m;
	2)当设置手动启闭装置时,可操作部件的中心距地面高度应为0. 85m~1. 00m。
☐ 全玻璃门	1)应选用安全玻璃或采取防护措施,并应采取醒目的防撞提示措施;
	2)开启扇左右两侧为玻璃隔断时,门应与玻璃隔断在视觉上显著区分开,玻璃隔断并应采取醒目的防撞提示措施;
	2)防撞提示应横跨玻璃门或隔断,距地面高度应为0. 85m~1. 50m。
5)连续设置多道门时,两道门之间的距离除去门扇摆动的空间后的净间距不应小于1. 50m。	
6)满足无障碍要求的安装有闭门器的门,从闭门器最大受控角度到完全关闭前10° 的闭门时间不应小于3s。	
6)满足无障碍要求的安装有闭门器的门,从闭门器最大受控角度到完全关闭前10° 的闭门时间不应小于3s。	
7)满足无障碍要求的双向开启的门应在可视高度部分安装观察窗,透视部分的下沿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850mm	
8)不应采用力度大的弹簧门。在单扇平开门、推拉门、折叠门的门把手一侧的墙面,应设宽度不小于400mm的墙面。	
8、无障碍电梯和升降平台 （本项目不涉及无障碍升降平台）	
1)无障碍电梯数量 1部 ,详见图纸 1~2F-P-03;3~4F-P-03。	
无障碍升降平台数量 \ ,详见图纸 \ 。	
2)候梯厅的设计应符合下表要求:	
类型	设计要求
候梯厅	电梯门前应设直径不小于1. 50m的轮椅回转空间;公共建筑的候梯厅深度不应小于1. 80m;
呼叫按钮	呼叫按钮的中心距地面高度应为0. 85m~1. 10m,且距内转角处侧墙距离不应小于400mm.
	按钮应设置盲文标志;
盲道	呼叫按钮前应设置提示盲道;
显示和音响	应设置电梯运行显示装置和抵达音响。
3)轿箱的设计应符合下表要求:	
类型	设计要求
轿厢规格	☐ 满足乘轮椅者使用的最小轿厢规格,深度不应小于1. 40m,宽度不应小于1. 10m。
	☐ 同时满足乘轮椅者使用和容纳担架的轿厢规格,采用宽轿厢,深度不应小于1. 50m,
	宽度不应小于1. 60m;
	☐ 同时满足乘轮椅者使用和容纳担架的轿厢规格,采用深轿,深度不应小于2. 10m,
	宽度不应小于1. 10m。
选层按钮	在轿厢的侧壁上应设高0. 90m~1. 10m带盲文的选层按钮,盲文宜设置于按钮旁;
扶手	轿厢的三面壁上应设高850mm~900m扶手;
显示和音响	轿厢内应设电梯运行显示装置和报层音响;
镜子	轿厢正面高900mm处至顶部应安装镜子或采用有镜面效果的材料;
标志	电梯位置应设无障碍标志。
4) 电梯门应符合下列规定:应为水平滑动式门;新建和扩建建筑的电梯门开启后的通行净宽不应小于900mm,既有建筑改造或改建的电梯门开启后的通行净宽不应小于800mm;完全开启时间应保持不小于3s	
5)升降平台应符合下列规定:深度不应小于1. 20m,宽度不应小于900mm,应设扶手、安全挡板和呼叫控制按钮;应采用防止误入的安全防护措施;传送装置应设置可靠的安全防护装置。	
9、楼梯和台阶 （本项目不涉及无障碍楼梯）	
1)无障碍楼梯数量 / ,详见图纸 / ；无障碍台阶数量 / , 详见图纸 / 。	
2)行动障碍者使用的楼梯的踏步宽度 / mm,踏步高度 / mm。	
3)行动障碍者/视觉障碍者主要使用的楼梯和台阶距踏步起点和终点250mm~300mm处应设置提示盲道。	
提示盲道的长度应与梯段的宽度相对应:上行和下行的第一阶踏步应在颜色或材质上与平台有明显区别;	
不应采用无踢面和直角形突缘的踏步;踏步防滑条、警示条等附着物均不应突出踏面。	
4)行动障碍者和视觉障碍者主要使用的三级及三级以上的台阶和楼梯应在两侧设置扶手。	

10、扶手	
1)满足无障碍要求的单层扶手的高度应为850mm~900mm;设置双层扶手时,上层扶手高度应为850mm~900mm,下层扶手高度应为650mm~700mm。	
2)行动障碍者和视觉障碍者主要使用的楼梯、台阶和轮椅坡道的扶手应在全长范围内保持连贯。	
3)行动障碍者和视觉障碍者主要使用的楼梯和台阶、轮椅坡道的扶手起点和终点处应水平延伸,延伸长度不应小于300mm;扶手末端应向墙面或向下延伸,延伸长度不应小于100m。	
4)扶手应固定且安装牢固,形状和截面尺寸应易于抓握,截面的内侧边缘与墙面的净距离不应小于40m。	
5)扶手应与背景有明显的颜色或亮度对比。	
11、无障碍机动车停车位和上/落客区 （不在本次改造范围内）	
1)无障碍车位数量 / ,详见图纸 / ；	
2)应将通行方便、路线短的停车位设为无障碍机动车停车位。	
3)无障碍机动车停车位一侧,应设宽度不小于1. 20m的轮椅通道。轮椅通道与其所服务的停车位不应有高差,和人行通道有高差处应设置缘石坡道,且应与无障碍通道衔接。	
4)无障碍机动车停车位的地面坡度为 / ；	
5)无障碍机动车停车位的地面应设置停车线、轮椅通道线和无障碍标志,并应设置引导标识。	
6)无障碍小汽(客)车上客和落客区的尺寸不应小于2. 40mX7. 00m,和人行通道有高差处应设置缘石坡道,且应与无障碍通道衔接。	
12、各种路口、出入口和人行横道处:有高差时应设置缘石坡道。缘石坡道的设置应符合GB55019-2021要求。	
五、无障碍服务设施	
1、通往无障碍服务设施的通道应为无障碍通道。	
2、具有内部使用空间的无障碍服务设施要求:入口和室内空间应方便乘轮椅者进入和使用,内部应设轮椅回转空间,轮椅需要通行的区域通行净宽不应小于900m;门在紧急情况下应能从外面打开;应设置易于识别和使用的救助呼叫装置。	
3、无障碍服务设施的地面应坚固、平整、防滑、不积水。设施内供使用者操控的照明、设备、设施的开关和调控面板应易于识别,距地面高度应为0. 85m~1. 10m。设施内安装的部件应安装牢固;安全抓杆直径应为30mm~40m,内侧与墙面的净距离不应小于40m;低位挂衣钩、低位毛巾架、低位搁物架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1. 20m。	
4、公共卫生间(厕所)和无障碍厕所 （不在本次改造范围内）	
1)无障碍公共卫生间(厕所)数量 1间 ,详见图纸 \ ；	
无障碍厕所数量 \ ,详见图纸 \ 。	
2)满足无障碍要求的公共卫生间(厕所):女卫生间(厕所)应设置无障碍厕位和无障碍洗手盆,男卫生间(厕所)应设置无障碍厕位、无障碍小便器和无障碍洗手盆;内部应留有直径不小于1. 50m的轮椅回转空间。	
3)满足无障碍要求的公共卫生间(厕所)设施与设计要求:	
设施	设计要求
女卫生间(厕所)	应设置无障碍厕位和无障碍洗手盆;
男卫生间(厕所)	应设置无障碍厕位、无障碍小便器和无障碍洗手盆;
内部空间	内部应留有直径不小于1. 50m的轮椅回转空间。
无障碍厕位	1 应方便乘轮椅者到达和进出,尺寸不应小于1. 80mX1. 50m;
	2 如采用向内开启的平开门,应在开启后厕位内留有直径不小于1. 50m的轮椅回转空间,并应采用门外可紧急开启的开门;
	3 应设置无障碍坐便器。
无障碍洗手盆	1 台面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800m,水嘴中心距侧墙不应小于550m,其下部应留出不少于宽750mm、高650m、距地面高度250mm范围内进深不小于450mm、其他部分进深不小于250mm梟姪袂容膝容脚空间;
	2 应在洗手盆上方安装镜子,镜子反光面的底端距地面的高度不应大于1. 00m;
	3 出水龙头应采用杠杆式水龙头或感应式自动出水方式。
无障碍小便器	1 小便器下口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400mm;
	2 应在小便器两侧设置长度为550mm的水平安全抓杆,距地面高度应为900mm;应在小便器上部设置支撑安全抓杆,距地面高度应为1. 20m。
4)无障碍厕所位置应靠近公共卫生间(厕所),面积不应小于4. 00m',内部应留有直径不小于1. 50m的轮椅回转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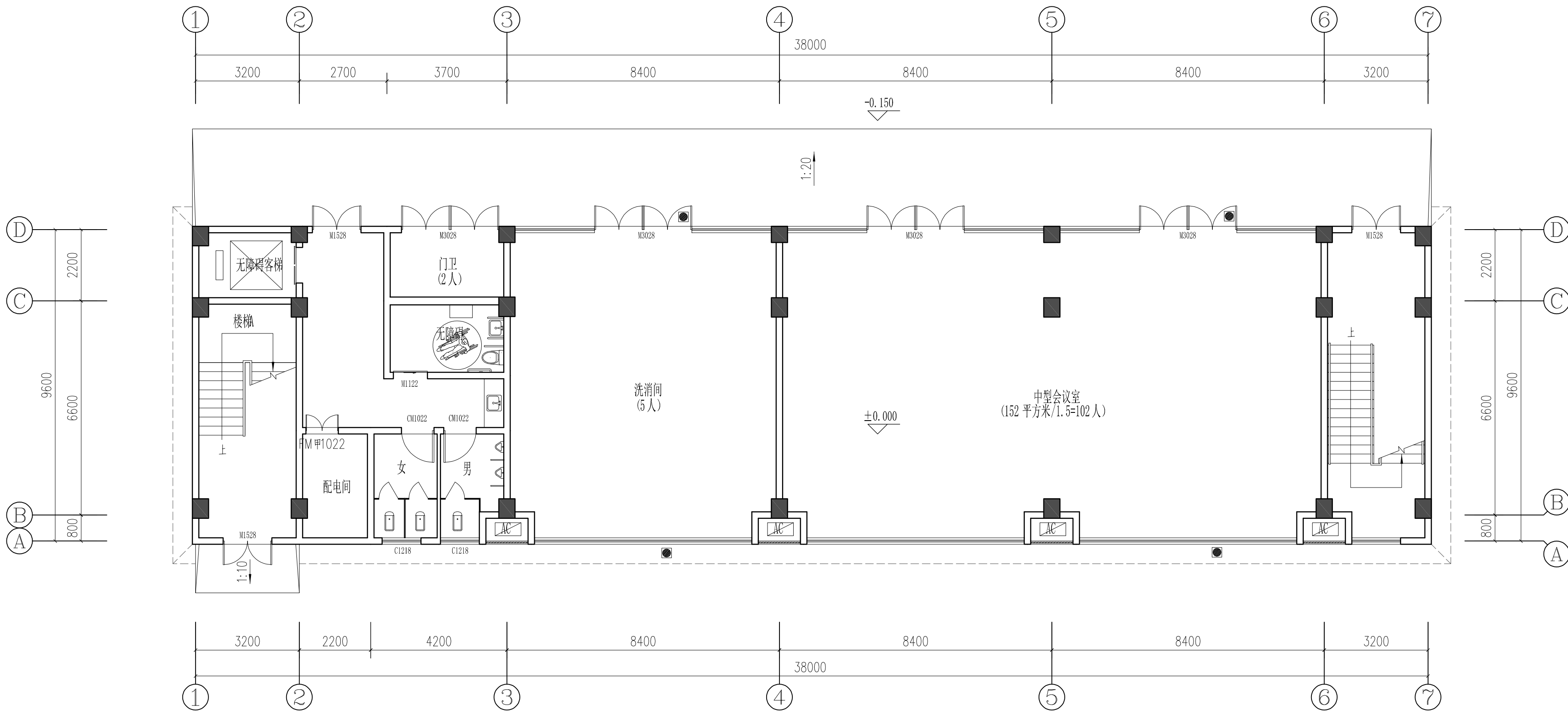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章章正字编号:A132004662 有效期限:202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6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6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委塘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无障碍设计专篇（一）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无障碍-001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扬州市建筑施工图无障碍设计专篇(二)

5) 无障碍周所内部应设置无障碍坐便器、无障碍洗手盆、多功能台、低位挂衣钩和救助呼叫装置。	
6) 无障碍期所设施与设计要求:	
设施	设计要求
门	应设置水平滑动式门或向外开启的平开门。
无障碍坐便器	1 无障碍坐便器两侧应设置安全抓杆, 轮椅接近坐便器一侧应设置可垂直或水平90° 旋转的水平抓杆, 另一例应设置L形抓杆; 2 轮椅接近无障碍坐便器一侧设置的垂直或水平90° 旋转的水平安全抓杆距坐便器的上沿高度应为250mm~350mm, 长度不应小于700mm; 3 无障碍坐便器另一侧设置的L形安全抓杆, 其水平部分距坐便器的上沿高度应为250mm~350mm, 水平部分长度不应小于700mm; 其竖向部分应设置在坐便器前端150mm~250mm, 竖向部分顶部距地面高度应为1.40m~1.60m; 4 坐便器水箱控制装置应位于易于触及的位置, 应可自动操作或单手操作; 5 取纸器应设在坐便器的侧前方;
无障碍洗手盆	同无障碍公共卫生间(厕所)设置要求:
多功能台	长度不宜小于700mm, 宽度不宜小于400mm, 高度宜为600mm;
低位挂衣钩	挂衣钩距地高度不应大于1.20m;
救助呼叫装置	在坐便器附近应设置救助呼叫装置, 并应满足坐在坐便器上和跌倒在地面的人均能够使用。
5、公共浴室和更衣室 (本项目不涉及公共浴室和更衣室)	
1) 公共浴室和更衣室数量 / , 详见图纸 / ;	
2) 公共浴室应设置至少1个无障碍淋浴间或盆浴间和1个无障碍洗手盆;	
3) 公共浴室设施与设计要求:	
设施	设计要求
无障碍淋浴间	1 无障碍淋浴间的短边宽度不应小于1.50m, 淋浴间前应设一块不小于1500mmx800mm的净空间, 和淋浴间入口平行的一边的长度不应小于1.50m; 2 淋浴间入口应采用活动门帘。 3 内部空间应方便乘轮椅者进出和使用; 4 淋浴间坐台应安装牢固, 高度应为400mm~450mm, 深度应为400mm~500mm, 宽度应为500mm~550mm; 5 应设置L形安全抓杆, 其水平部分距地面高度应为700mm~750mm, 长度不应小于700mm, 其垂直部分应设置在淋浴间坐台前部, 顶部距地面高度应为1.40m~1.60m; 6 控制淋浴的开关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1.00m; 应设置一个手持的喷头, 其支架高度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1.20m, 淋浴软管长度不应小于1.50m。
无障碍盆浴间	1 浴盆侧面应设不小于1500mmx800mm的净空间, 和浴盆平行的一边的长度不应小于1.50m; 2 浴盆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450mm; 在浴盆一端设置方便进入和使用的坐台; 3 应沿浴盆长边和洗浴坐台旁设置安全抓杆。
无障碍洗手盆	同无障碍公共卫生间(厕所)设置要求;
4) 无障碍更衣室: 乘轮椅者使用的储物柜前应设置直径不小于1.50m的轮椅回转空间; 乘轮椅者使用的座椅高度应为400mm~450mm。	
6、无障碍客房和无障碍住房、居室 (不在本次改造范围内)	
1) 无障碍客房和无障碍住房、居室数量 / , 详见图纸 / ;	
2) 无障碍客房和无障碍住房、居室应设于底层或无障碍电梯可达的楼层, 应设在便于到达、疏散和进出的位置, 并应与无障碍通道连接。	
3) 人员活动空间应保证轮椅进出, 内部应设轮椅回转空间。主要人员活动空间应设置救助呼叫装置。	
4) 无障碍客房和无障碍住房、居室内应设置无障碍卫生间。无障碍卫生间应保证轮椅进出, 内部应设轮椅回转空间; 内部应设置无障碍坐便器、无障碍洗手盆、无障碍淋浴间或盆浴间、低位挂衣钩、低位毛巾架、低位搁物架和救助呼叫装置。	
5) 无障碍卫生间设施与设计要求:	
设施	设计要求
门	应设置水平滑动式门或向外开启的平开门。
无障碍坐便器	同无障碍厕所设置要求;
无障碍洗手盆	同无障碍公共卫生间(厕所)设置要求;
无障碍淋浴间	同公共浴室设置要求;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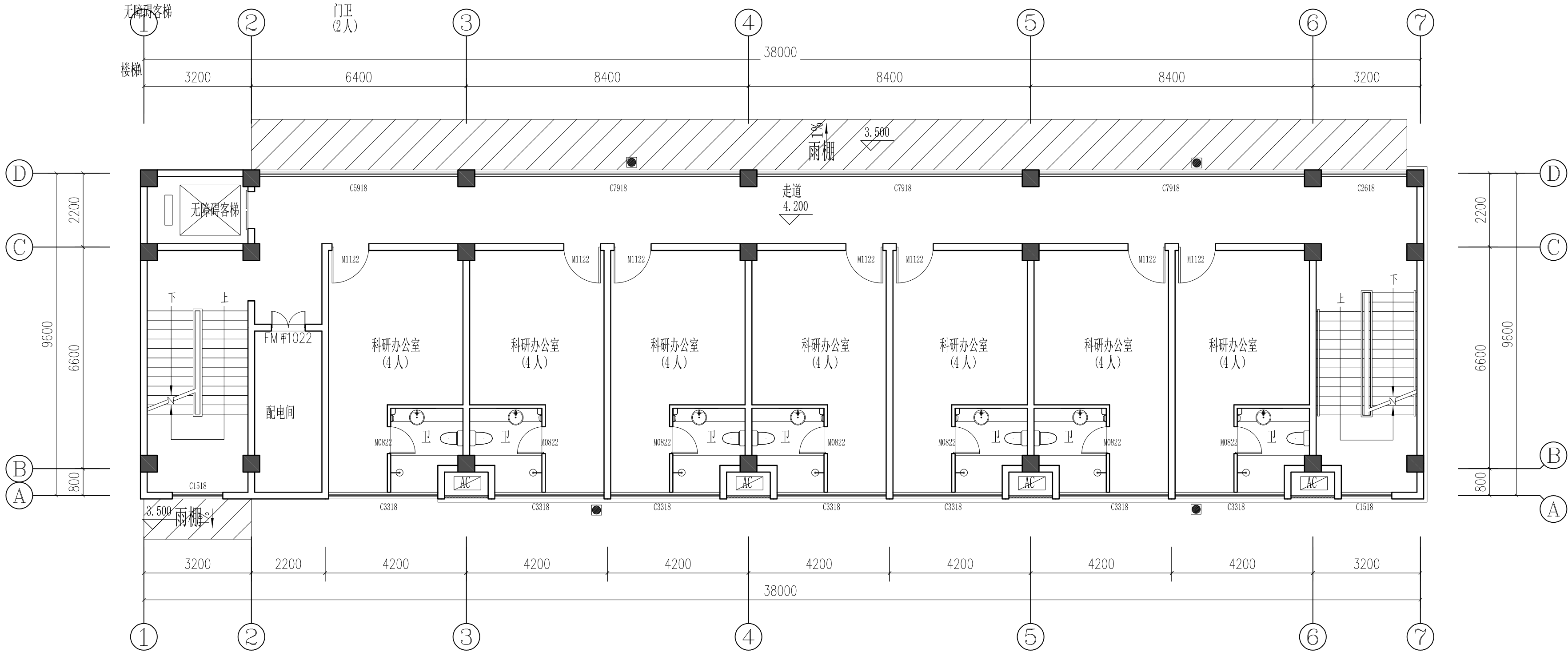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设计)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无障碍设计专篇 (二)	
设计编号 Job No.		日期 Date	2025. 12
图框编号 Drawing No.	无障碍-002	版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FL 1F FLOOR LAYOUT PLAN

一层原始平面图

SCALE: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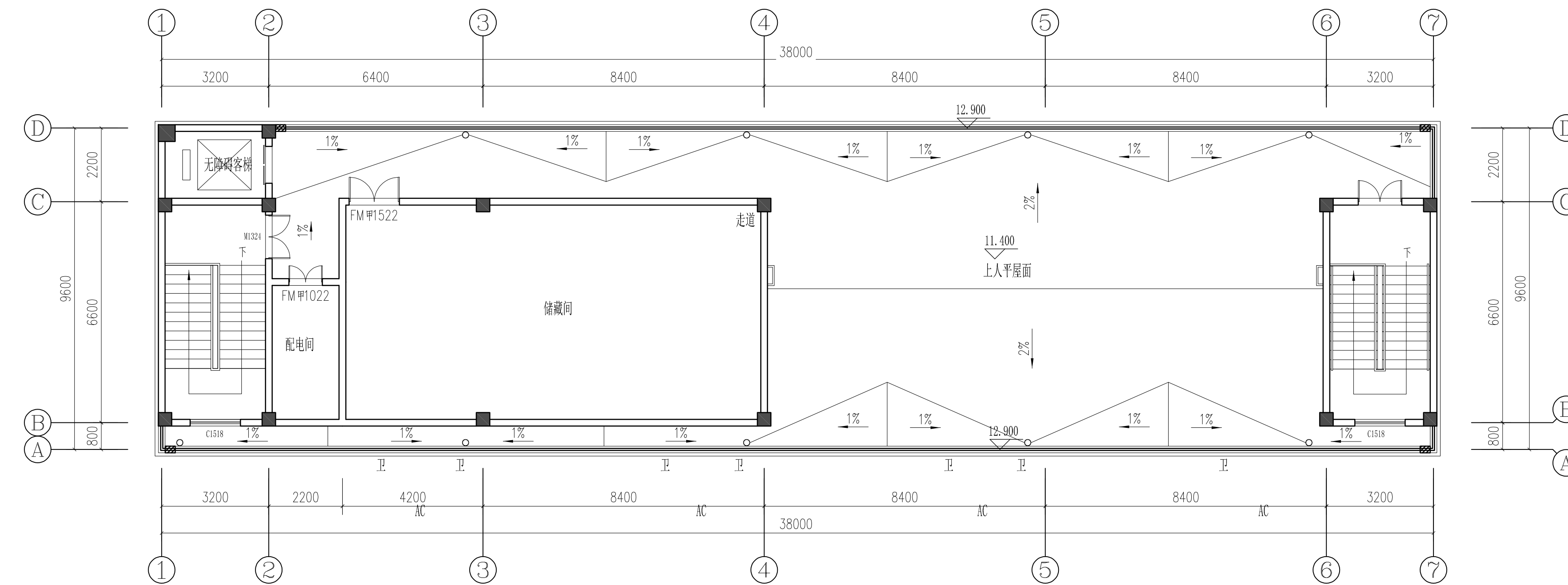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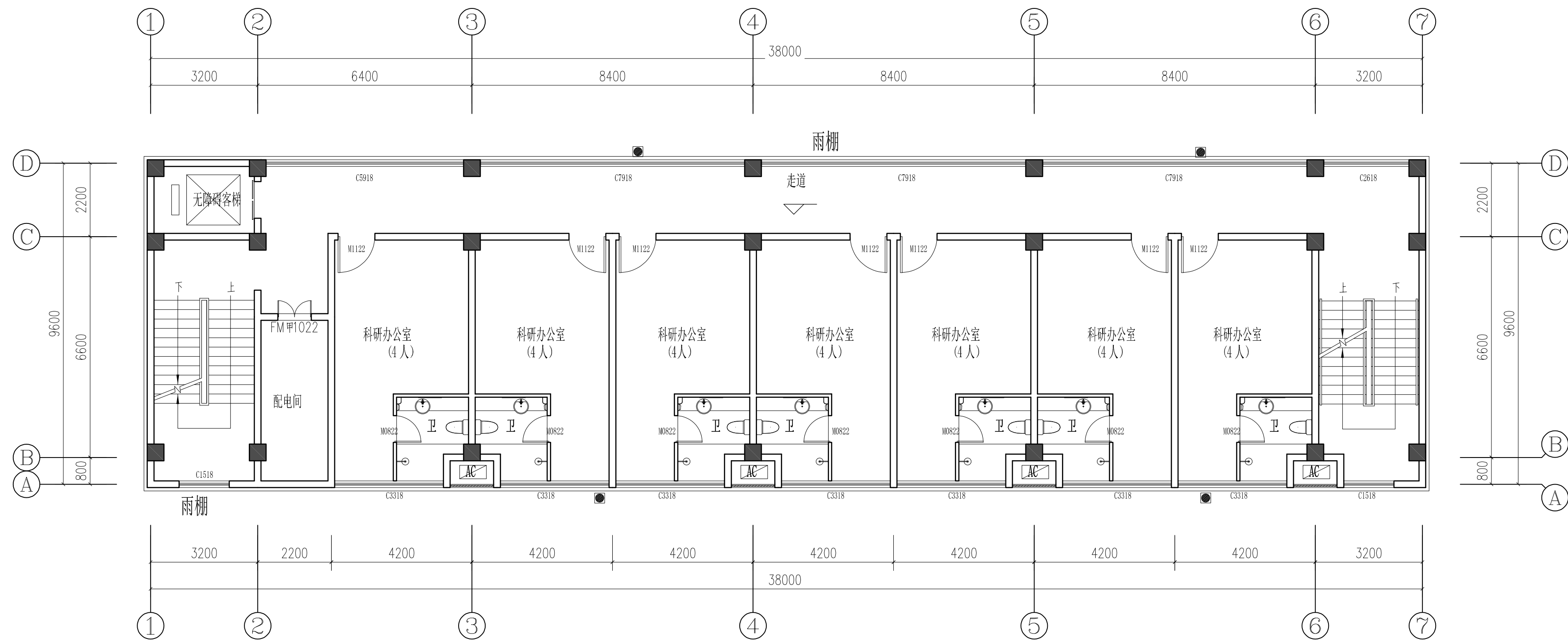


FL 2F FLOOR LAYOUT PL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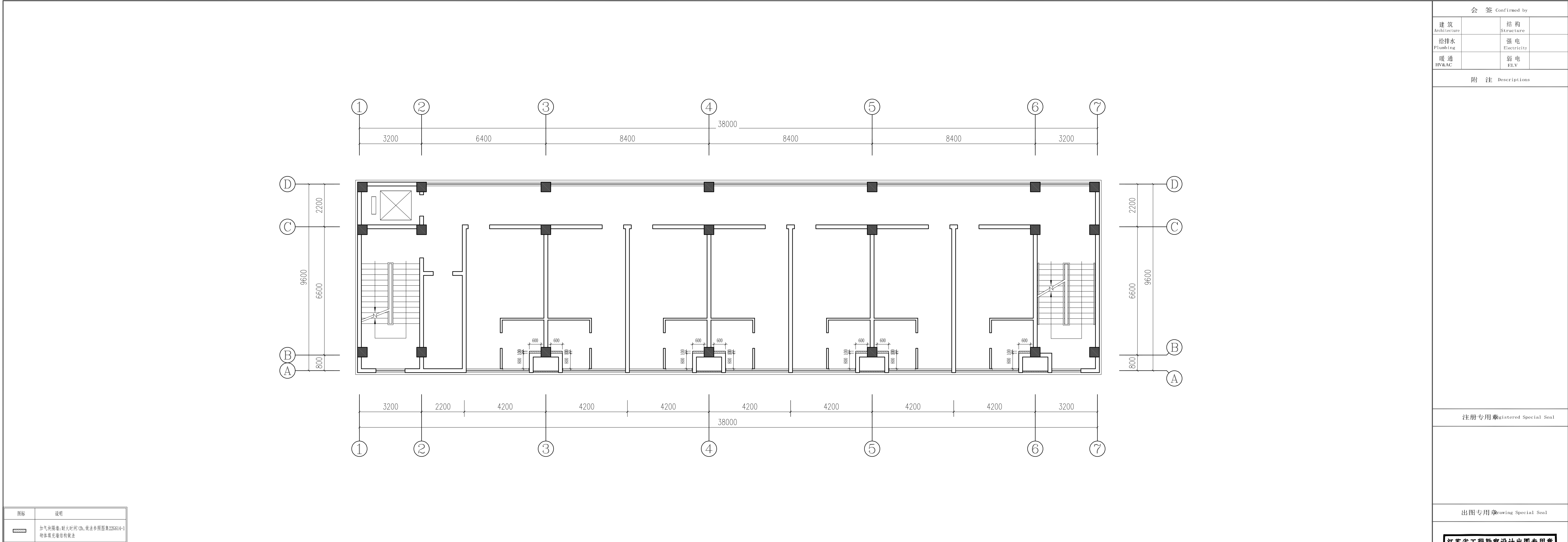
二层原始平面图

SCALE:1/100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 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 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66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6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6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堰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一层、二层原始平面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1'-2F-01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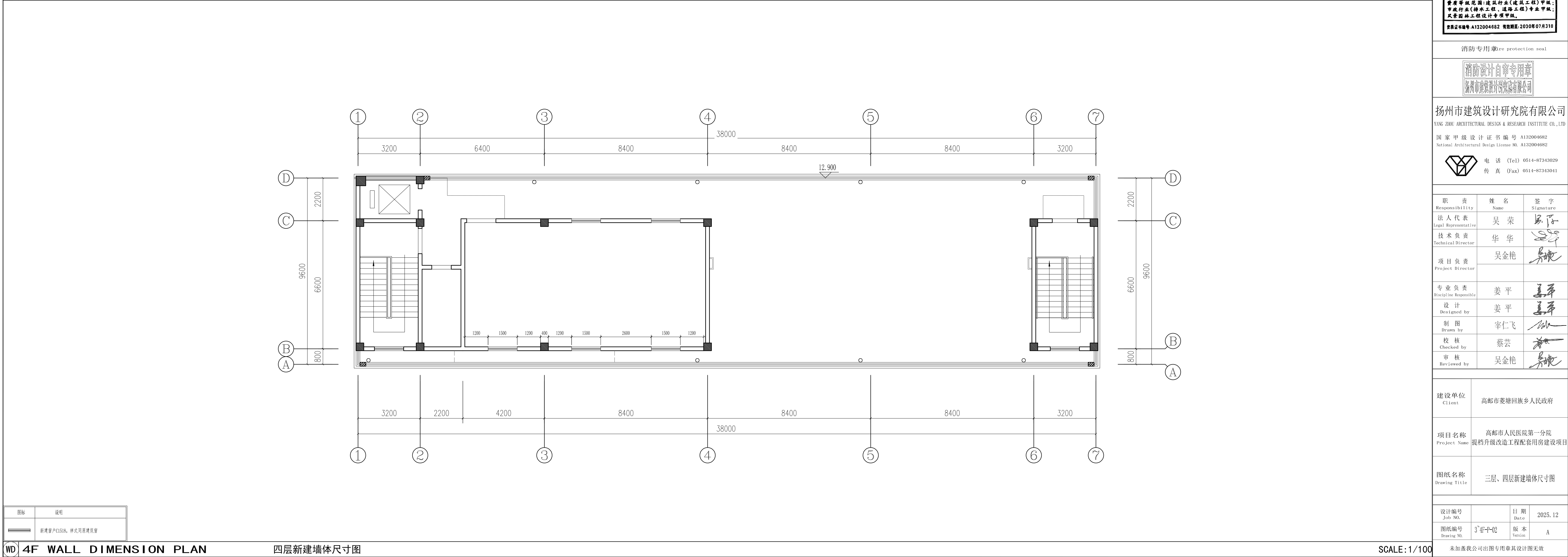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注册证书编号:A13200466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人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施工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三层、四层原始平面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期 Date	2025.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3-4F-01	版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WD3F WALL DIMENSION PLAN

三层新建墙体尺寸图

SCALE:1/100



WD4F WALL DIMENSION PLAN

四层新建墙体尺寸图

SCALE:1/100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682 有效期限: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堰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三层、四层新建墙体尺寸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3F-4F-02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注:双人间每户独立电表。
注:现场所有窗户开启扇位置增加纱窗。

FL 3F FLOOR LAYOUT PLAN

三层平面布置图

SCALE:1/100

注:现场所有窗户开启扇位置增加纱窗。

FL 4F FLOOR LAYOUT PLAN

四层平面布置图

SCALE:1/100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662 有效期限:202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6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6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荡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三层、四层平面布置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3F-4F-03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图例	说明
○	LED筒灯
◉	LED射水筒灯
⊕	板顶灯
⊕	600*600防水平板灯
▨	300*1200平板灯
⊕	换气扇
■	浴霸
⊕	空调挂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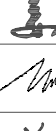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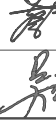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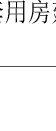
RC 3F REFLECTED CEILING PLAN 三层天花布置图

SCALE:1/100

图例	说明
○	LED筒灯
◉	LED射水筒灯
⊕	板顶灯
⊕	600*600防水平板灯
▨	300*1200平板灯
▨	3000*1500条形格栅灯
⊕	换气扇
■	浴霸
⊕	空调挂机

RC 4F REFLECTED CEILING PLAN 四层天花布置图

SCALE:1/100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662 有效期限:202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6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6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堰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施工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三层、四层天花布置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3# 施工图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图例	说明
○	LED筒灯
◉	LED射水筒灯
⊕	吸顶灯
⊗	600*600防水平板灯
▨	300*1200平板灯
⊠	换气扇
■	浴霸
⬮	空调挂机

RC 3F REFLECTED CEILING PLAN 三层灯具定位图

SCALE:1/100

图例	说明
○	LED筒灯
◉	LED射水筒灯
⊕	吸顶灯
⊗	600*600防水平板灯
▨	300*1200平板灯
▨	3000*1500条形格栅灯
⊠	换气扇
■	浴霸
⬮	空调挂机

RC 4F REFLECTED CEILING PLAN 四层灯具定位图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设计(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业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姜 平
设 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姜 平
制 图 Drawn by	宰仁飞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荡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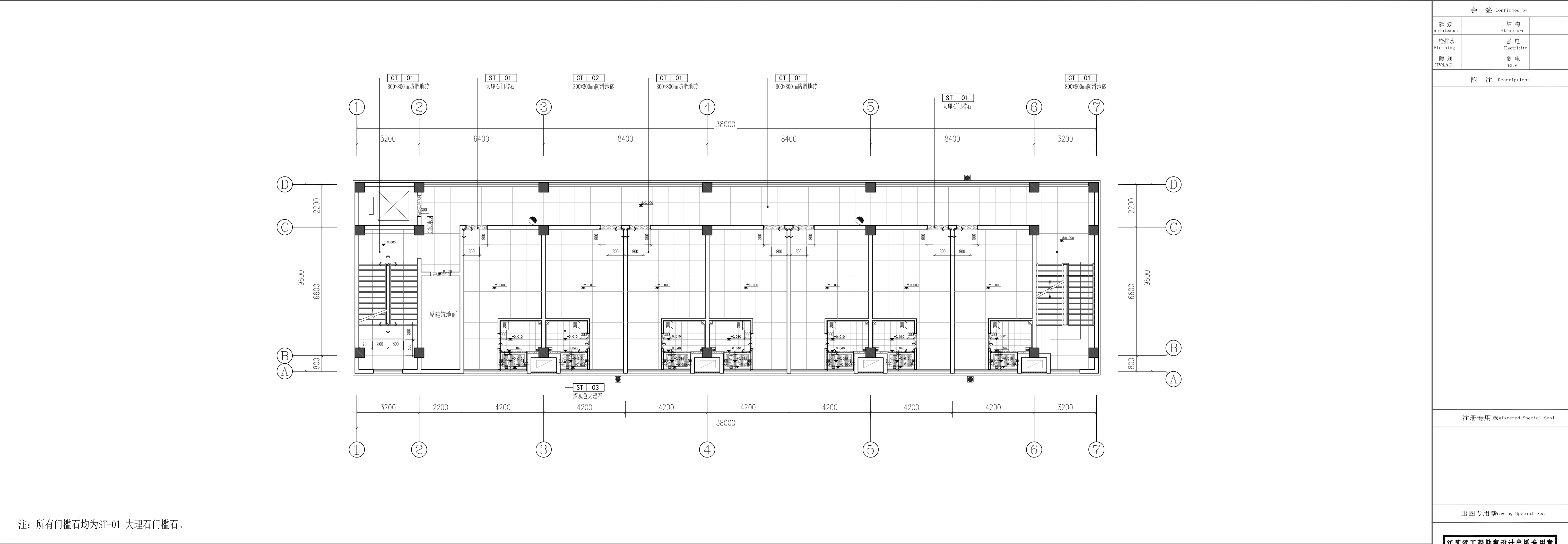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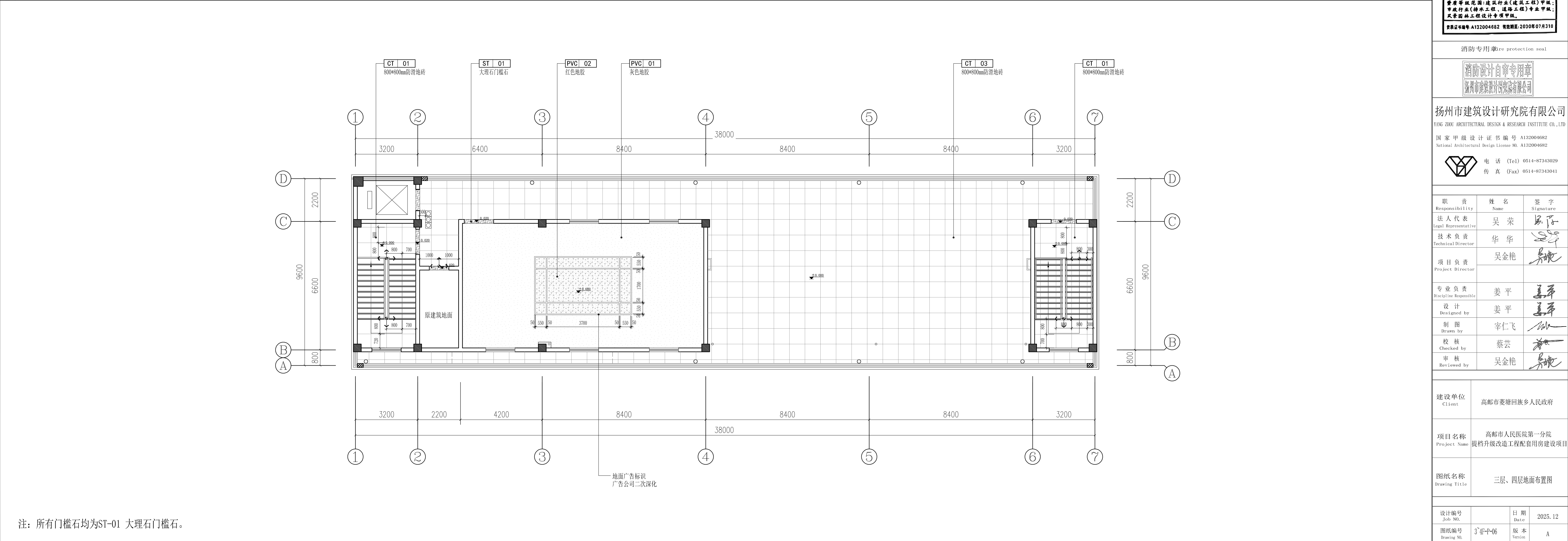
三层、四层灯具定位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3F-平-05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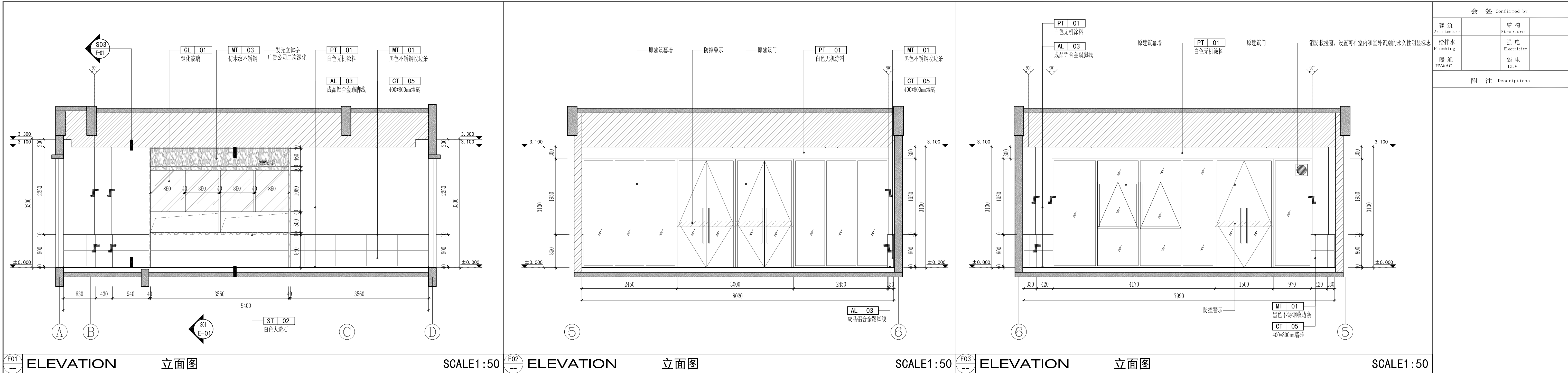


3F FLOOR COVERING PLANN 三层地面布置图 SCALE: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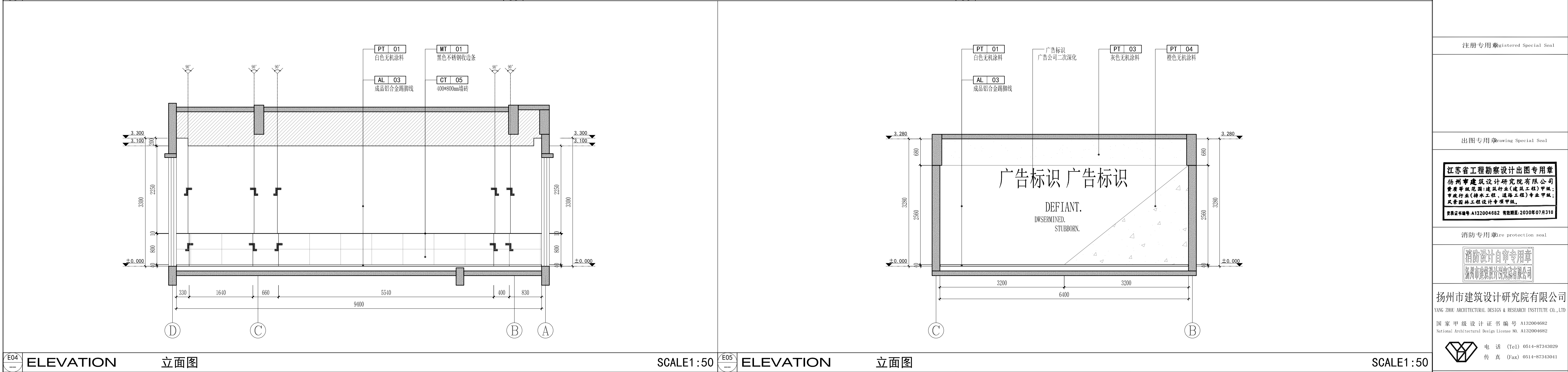


4F FLOOR COVERING PLAN 四层地面布置图 SCALE:1/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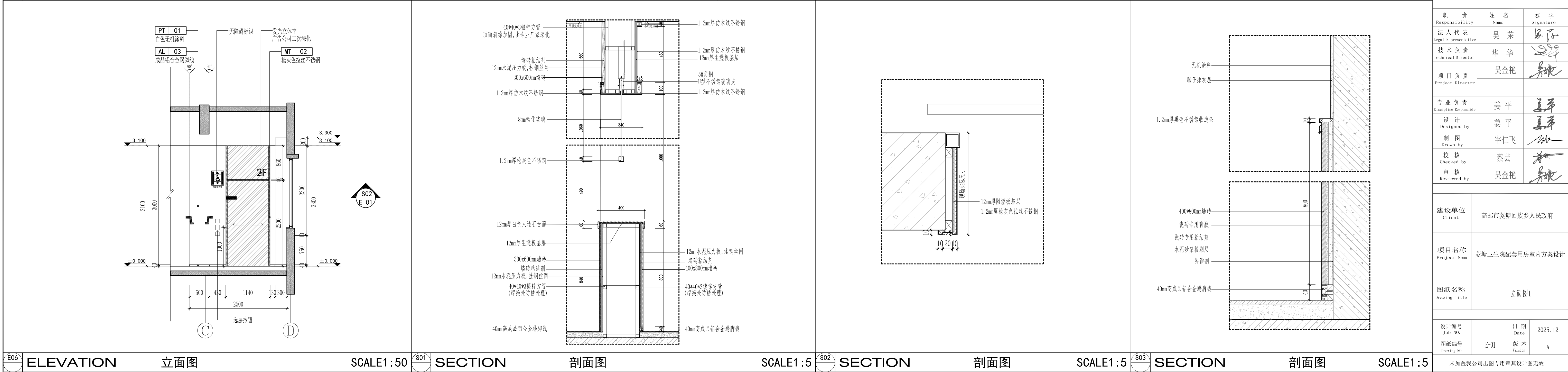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注册证书编号: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校核 Checked by	蔡芸	
审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荡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高邮市人民医院第一分院 提档升级改造工程配套用房建设项目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三层、四层地面布置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3-E-P-06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E01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1:50 E02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1:50 E03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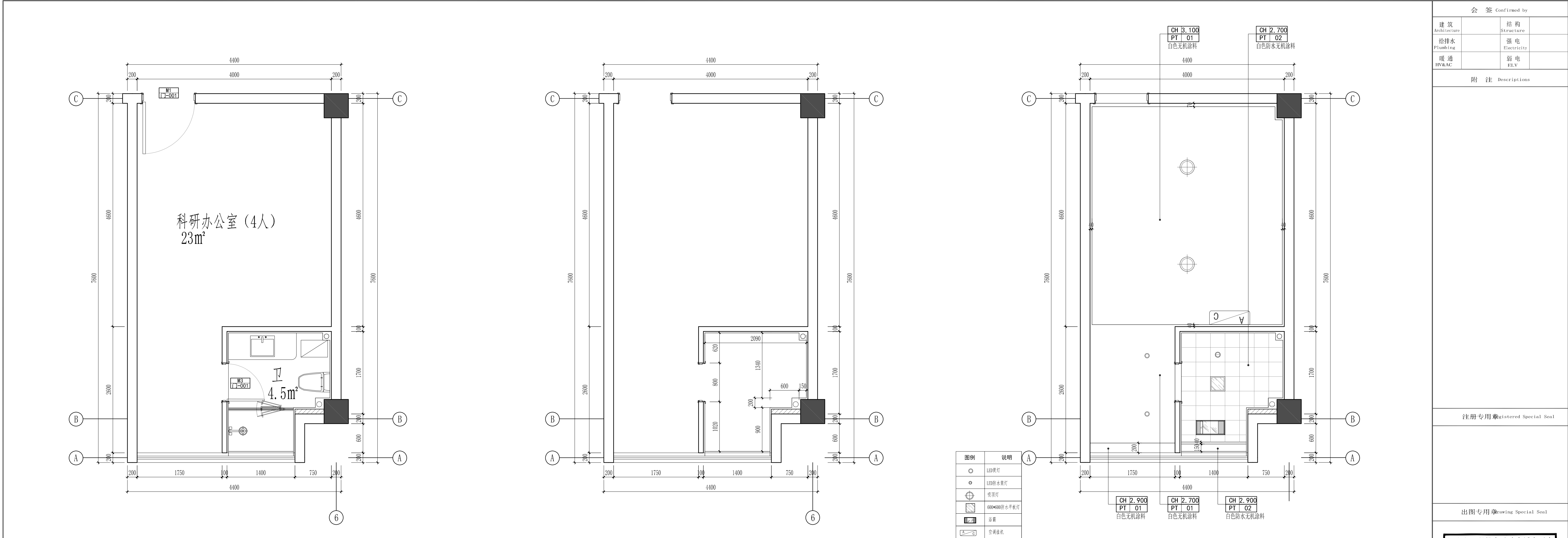


E04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1:50 E05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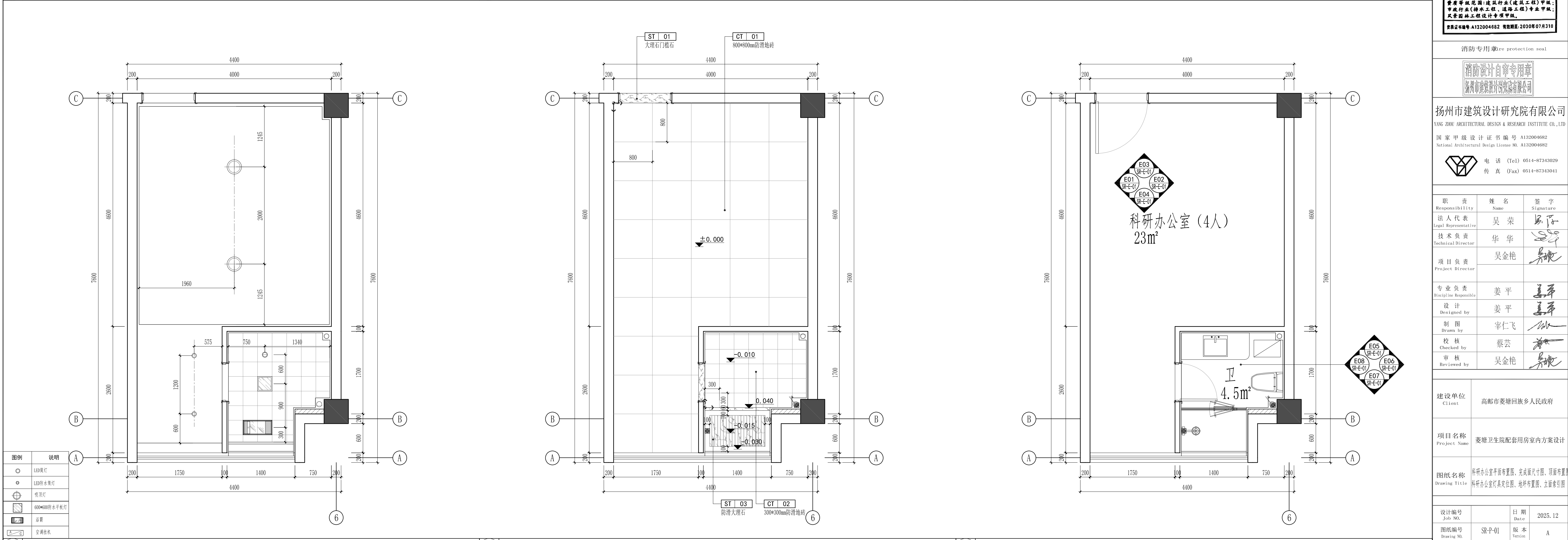


E06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1:50 S01 SECTION 剖面图 SCALE1:50 S02 SECTION 剖面图 SCALE1:50 S03 SECTION 剖面图 SCALE1:50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注册证书编号:A132004682 有效期至: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宰仁飞
校核 Checked by	蔡芸	蔡芸
审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堰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姜堰卫生院配套用房室内方案设计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立面图1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E-01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FL FLOOR LAYOUT PLAN 科研办公室平面布置图 SCALE:1/40 FD FINISH DIMENSION PLAN 科研办公室完成面尺寸图 SCALE:1/40 RC REFLECTED CEILING PLAN 科研办公室顶面布置图 SCALE:1/40



RC REFLECTED CEILING PLAN 科研办公室顶面布置图 SCALE:1/40 RC REFLECTED CEILING PLAN 科研办公室顶面布置图 SCALE:1/40 EP ELECTRICAL PLAN 科研办公室立面索引图 SCALE:1/40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注册证书编号:A132004682 有效期限: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 话 (Tel) 0514-87343029 传 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吴金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宰仁飞
校 核 Checked by	蔡芸	蔡芸
审 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吴金艳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姜荡回族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姜荡卫生院配套用房室内方案设计	
图线名称 Drawing Title	科研办公室平面布置图、完成面尺寸图、顶面布置图、 科研办公室灯具定位图、地脚布置图、立面索引图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线编号 Drawing NO.	SR-01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会 签 Confirmed by			
建筑 Architecture		结构 Structure	
给排水 Plumbing		强电 Electricity	
暖通 HV&AC		弱电 ELV	

附 注 Descriptions	

注册专用章Registered Special Seal

出图专用章Drawing Special Seal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岩土工程(岩土工程)专业甲级; 注册证书编号: A132004682 有效期至: 2030年07月31日

消防专用章Fire protection seal

消防设计自审专用章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扬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YANG ZHOU ARCHITECTURAL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国家甲级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4682 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License NO. A132004682 电话 (Tel) 0514-87343029 传真 (Fax) 0514-87343041

职 责 Responsibility	姓 名 Name	签 字 Signature
法人代表 Legal Representative	吴 荣	吴 荣
技术负责 Technical Director	华 华	华 华
项目负责 Project Director	吴金艳	吴 艳
专业负责 Discipline Responsible	姜 平	姜 平
设计 Designed by	姜 平	姜 平
制图 Drawn by	宰仁飞	宰仁飞
校核 Checked by	蔡芸	蔡芸
审核 Reviewed by	吴金艳	吴 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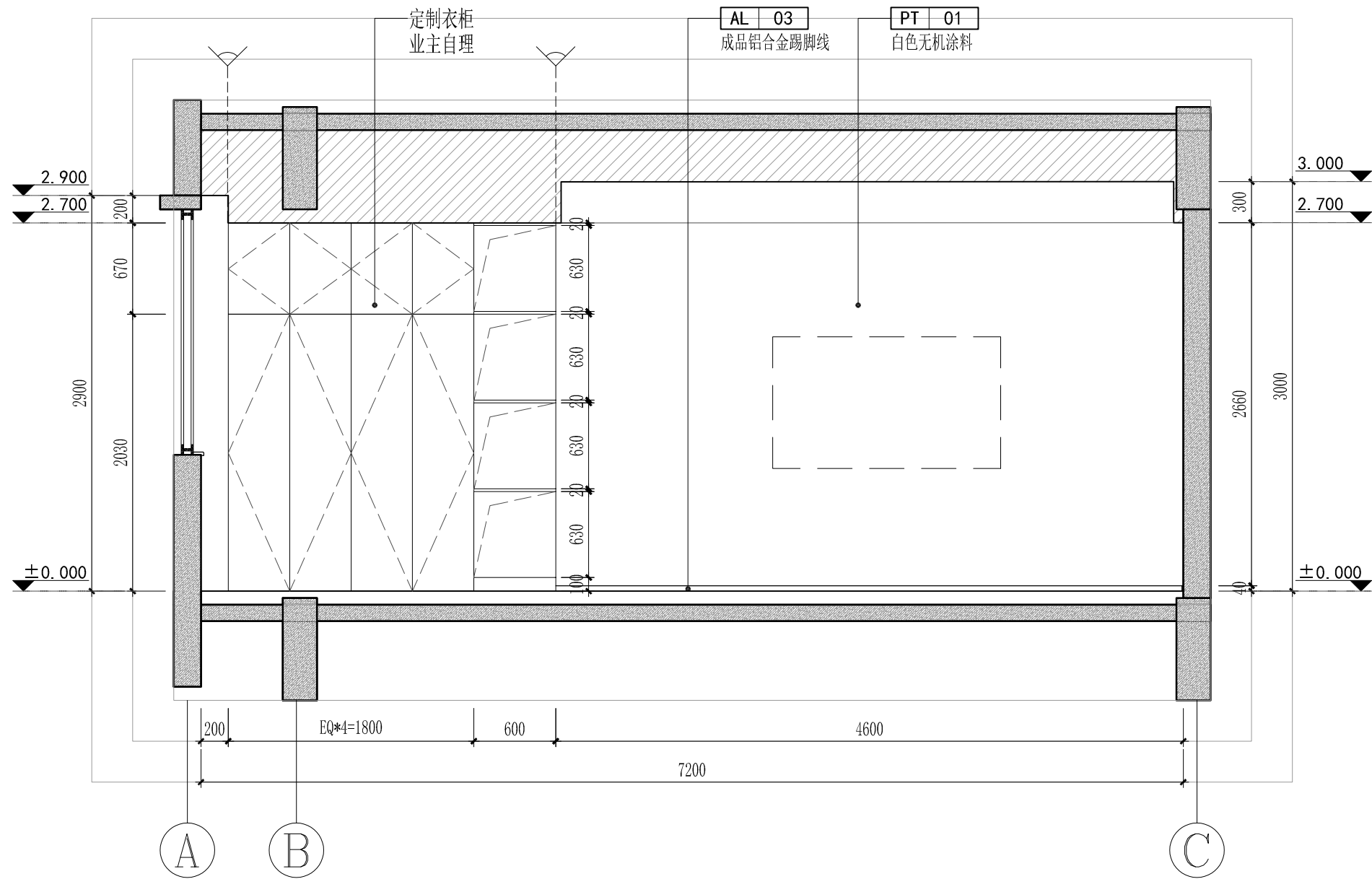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Client	高邮市菱塘回族乡人民政府
----------------	--------------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菱塘卫生院配套用房室内方案设计
----------------------	-----------------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科研办公室立面图 (一)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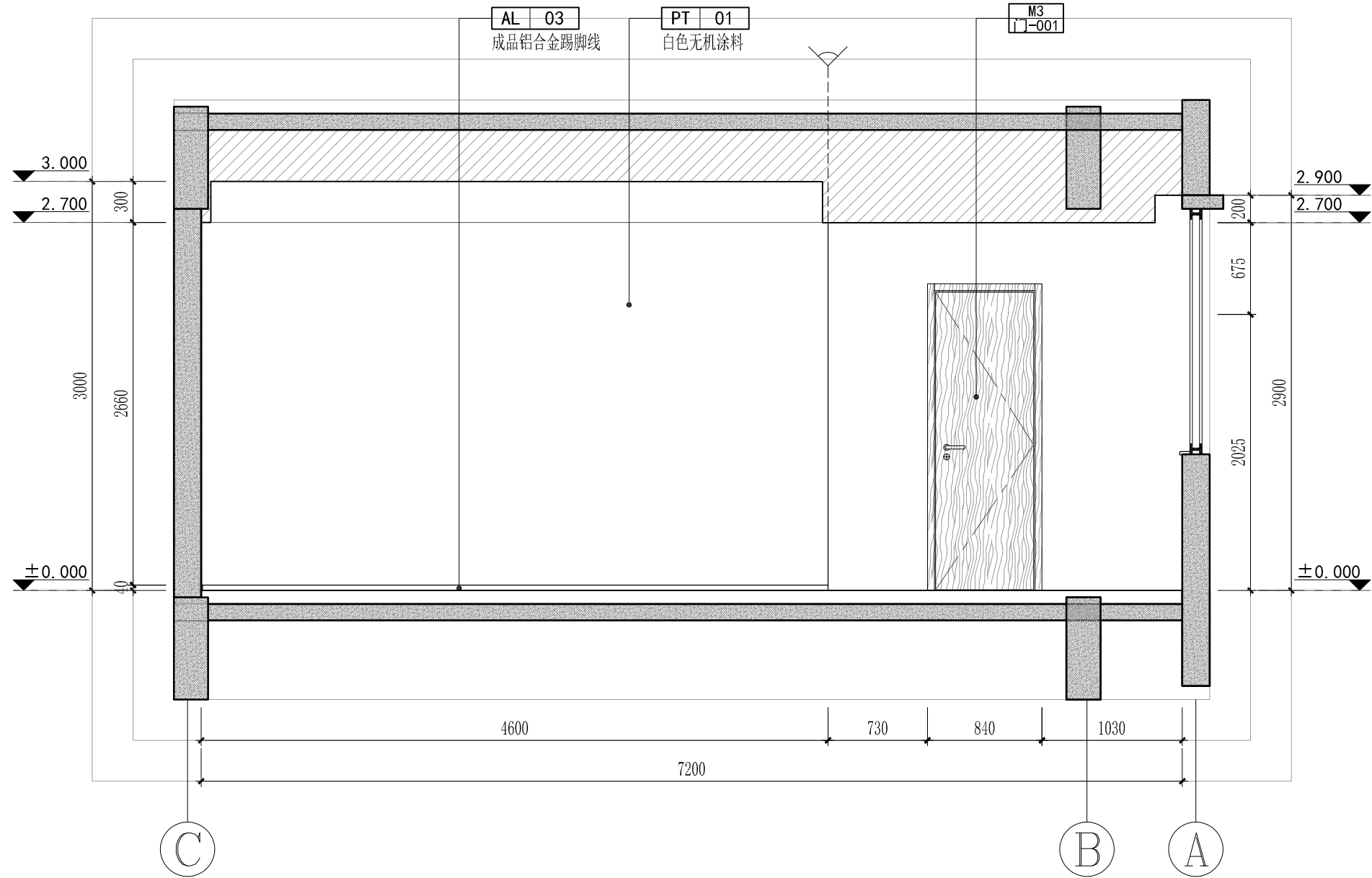
设计编号 Job NO.		日 期 Date	2025. 12
图纸编号 Drawing NO.	SR-E-01	版 本 Version	A

未加盖我公司出图专用章其设计图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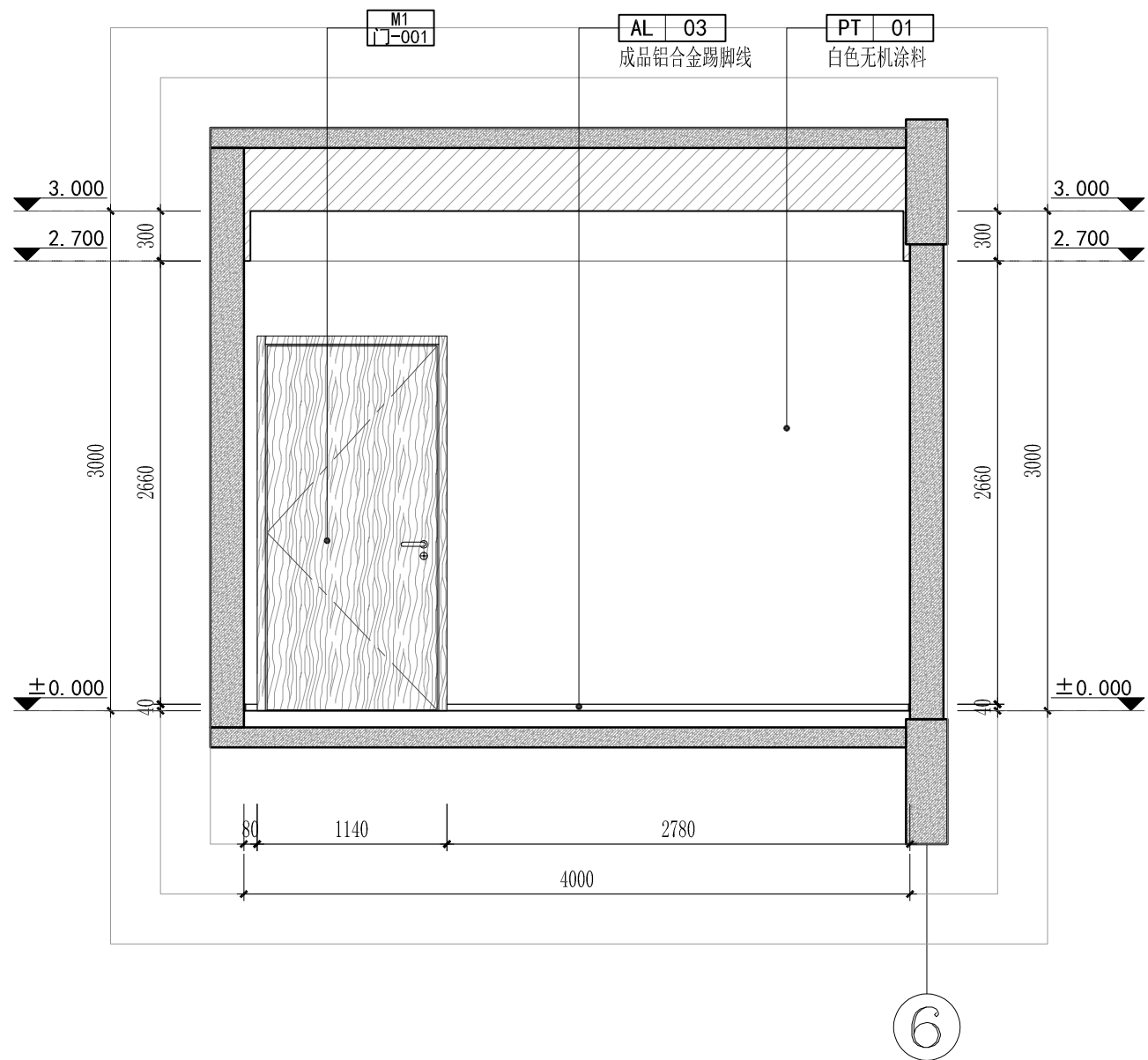


E01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 1/30 E02 ELEVATION 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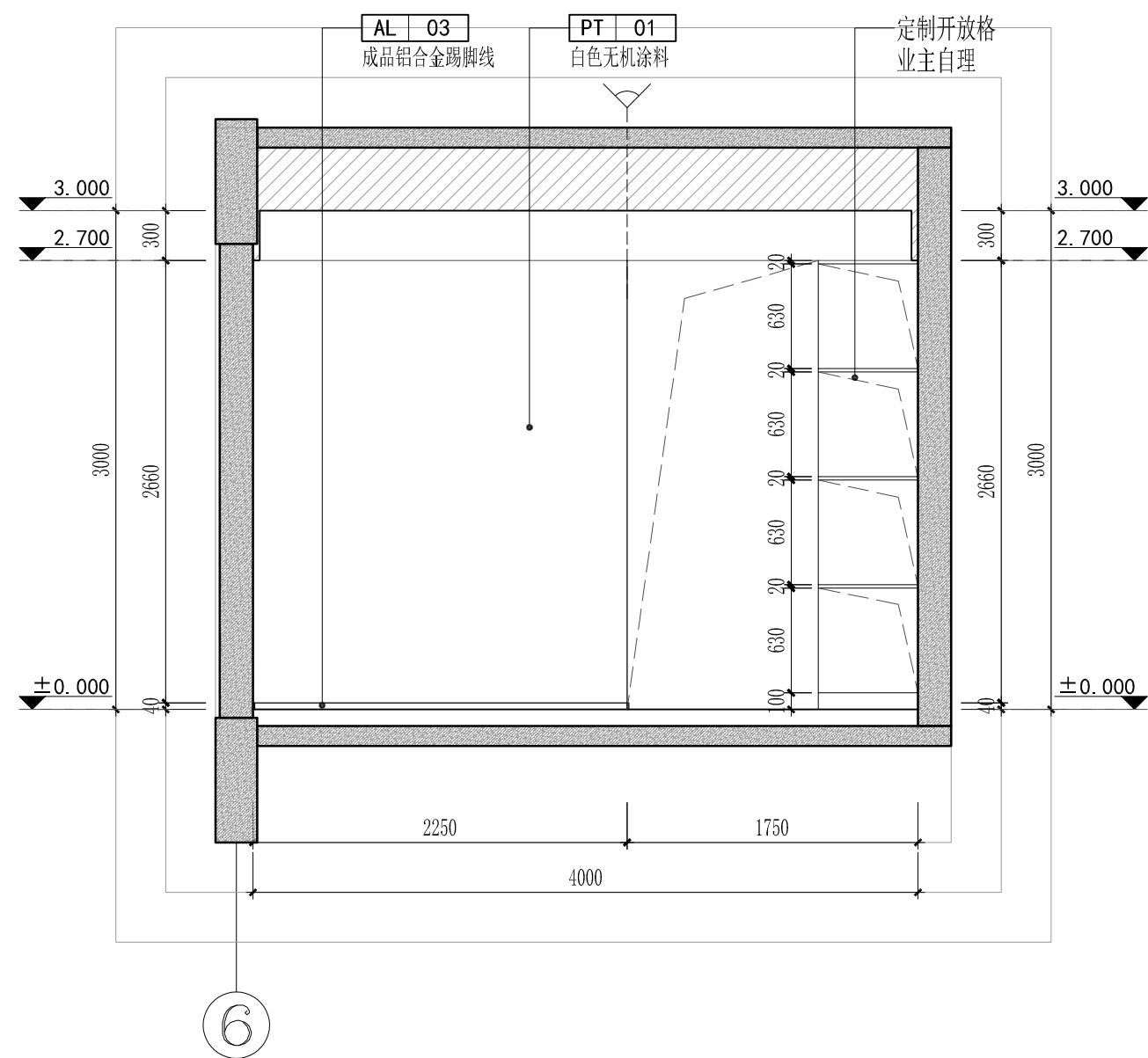


SCALE: 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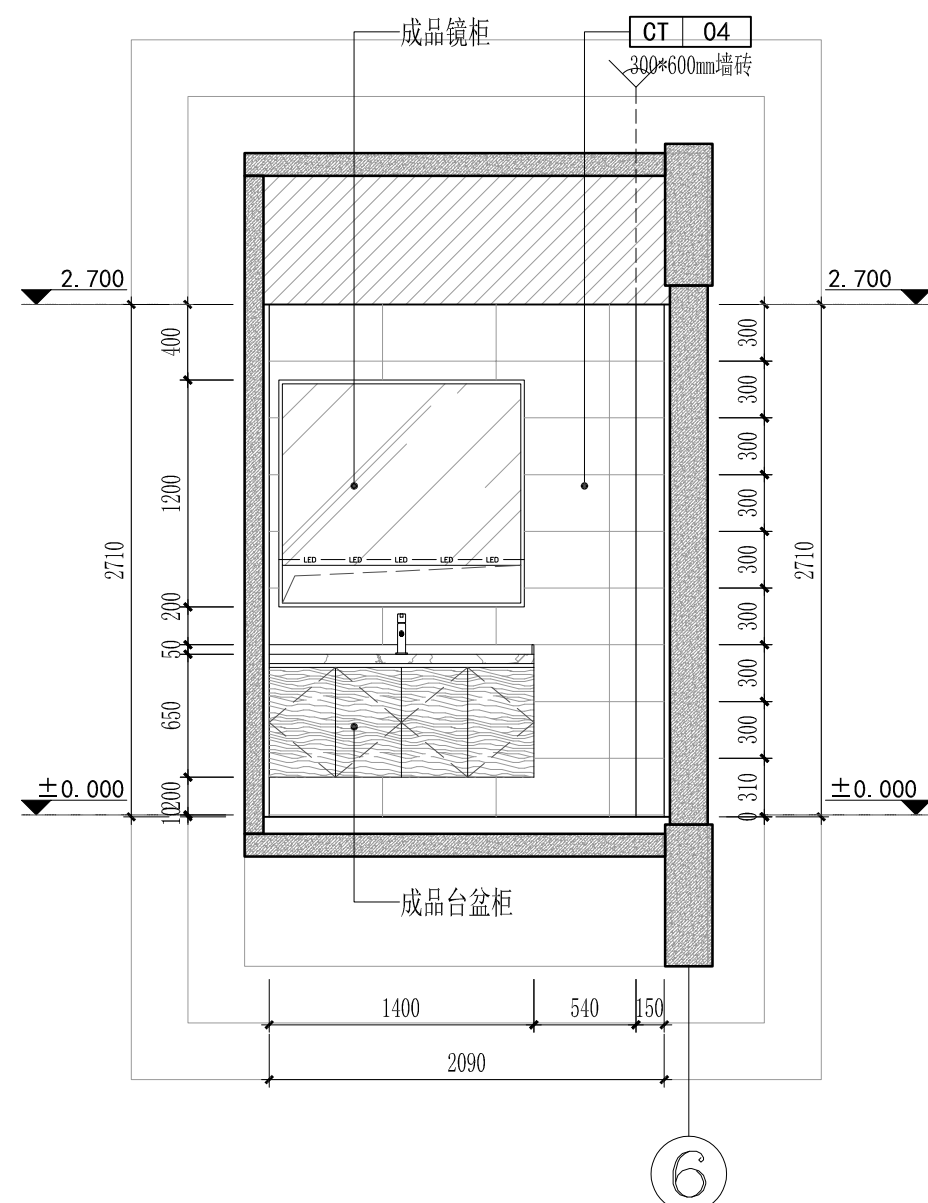


E03 ELEVATION 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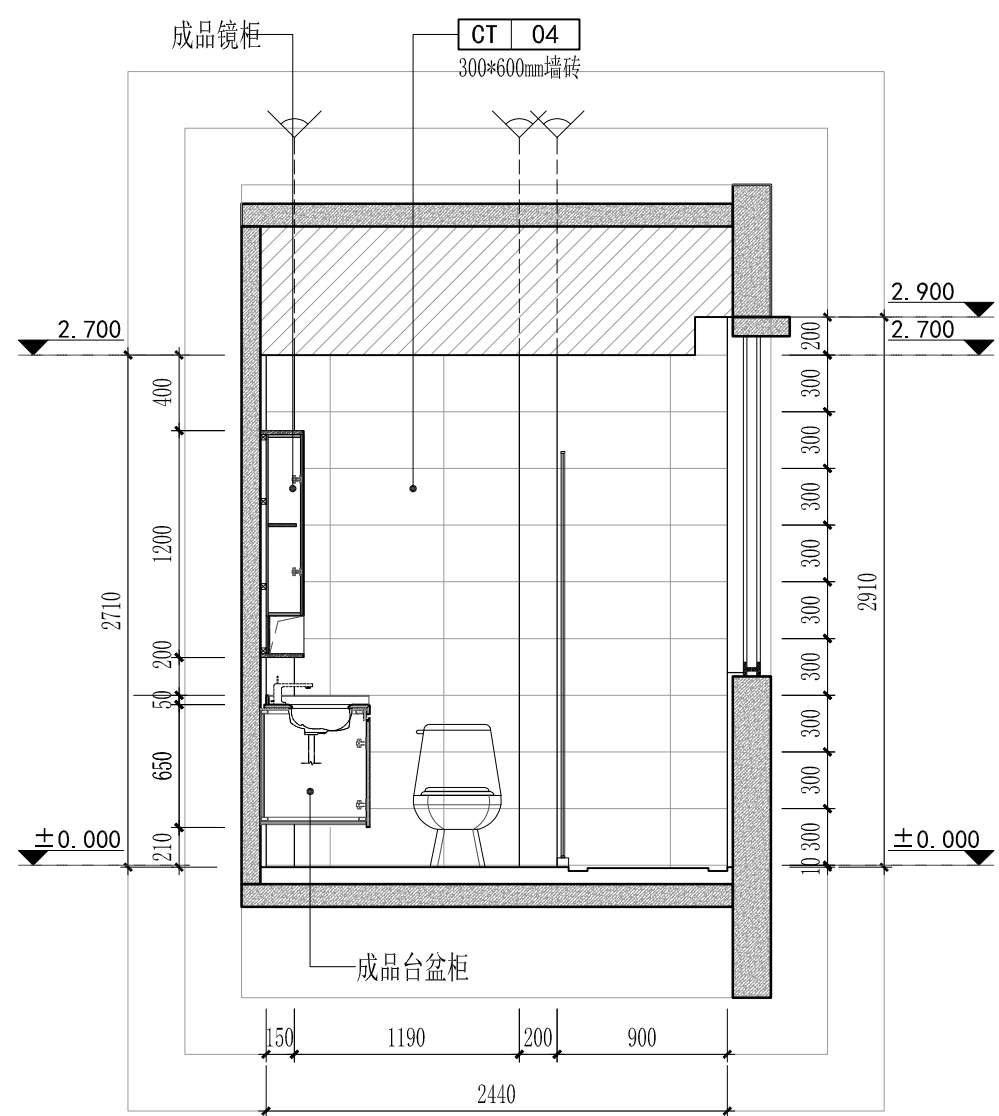
SCALE: 1/30 E04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 1/30 E05 ELEVATION 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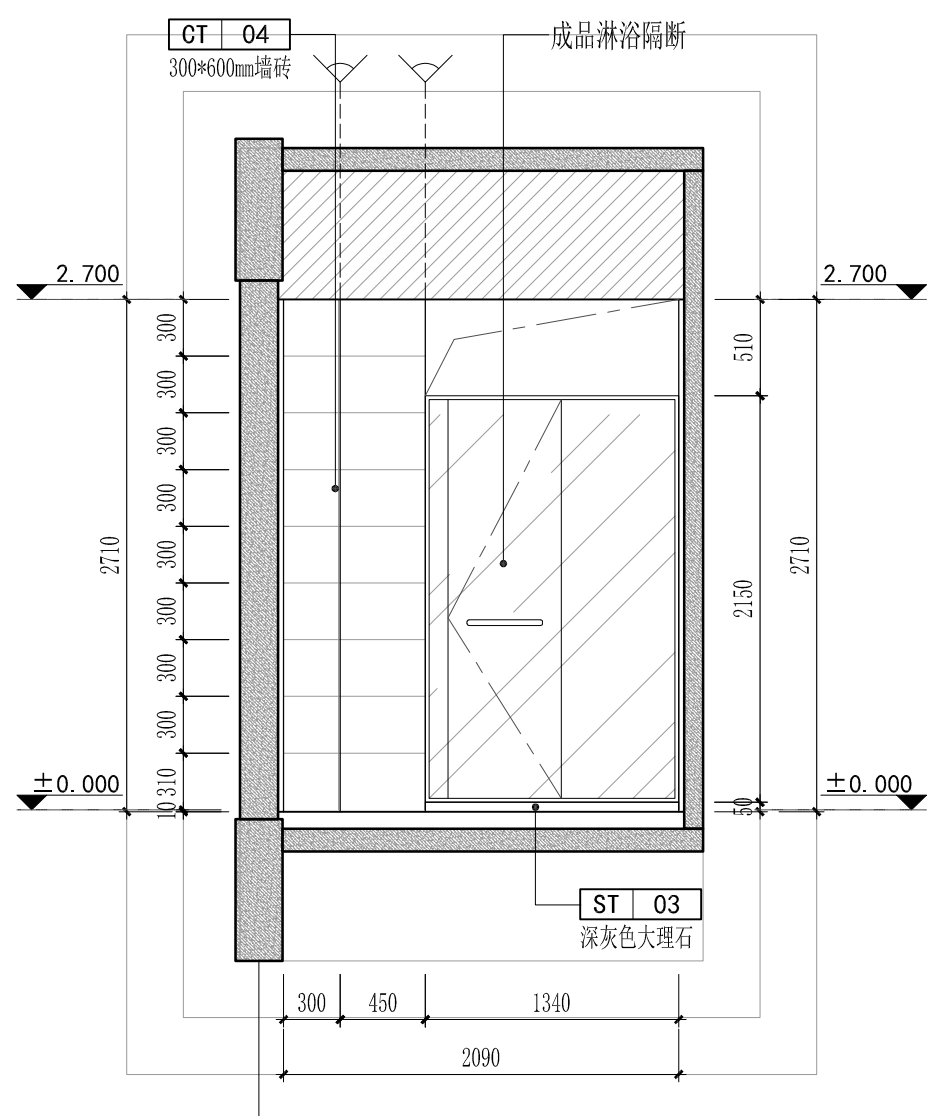


SCALE: 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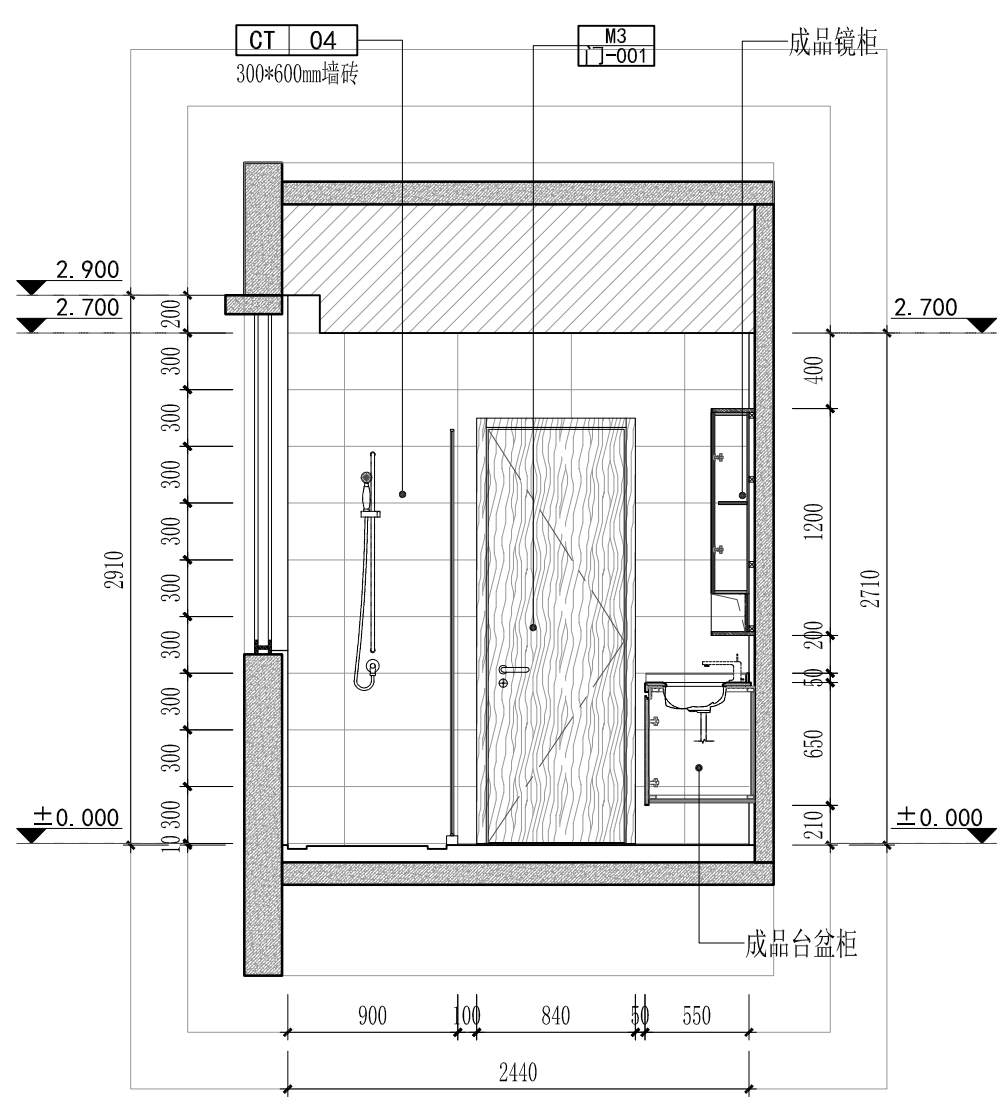


E06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 1/30 E07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 1/30 E08 ELEVATION 立面图



SCALE: 1/30